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九十九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台中市中區自由路二段三十八號

電話：(○二) 二五三六二九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7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7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34		三~二四
(五) 關係人交易	35~37		二五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8		二六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8~39		二七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39~62		二八~三十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64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63、65		三一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63		三二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66~80		-
十、證券部門揭露事項	81~11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查核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宏 祥

會計師 劉 水 恩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變 動 百 分 比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變 動 百 分 比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	\$ 33,907,482	\$ 26,998,776	26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 95,108,981	\$ 120,437,915	-2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三及二五)	88,513,906	90,275,126	-2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四及二五)	4,489,980	821,612	446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四)	19,303,952	13,543,837	43	2250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及二五)	13,636,714	5,419,388	152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二)	-	49,549	-100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十六)	25,544,088	22,082,484	16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五及六)	23,568,205	11,187,747	111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十七及二五)	1,240,988,877	1,211,599,406	2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二、六及二五)	1,046,553,781	1,011,067,871	4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十八)	28,493,150	23,473,942	21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七及二六)	44,084,734	30,297,240	46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九)	288,415	2,473,876	-88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八及二六)	193,424,963	230,295,526	-16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360,957	441,663	-18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附註二及九)	227,616	146,291	56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及十三)	<u>7,674,235</u>	<u>7,698,797</u>	-
	其他金融資產				20000	負債合計	<u>1,416,585,397</u>	<u>1,394,449,083</u>	2
155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十)	4,728,434	4,737,188	-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			
155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附註二及十一)	11,058,321	15,507,338	-29	31001	股本(額定6,500,000,000股)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均為6,209,475,600股	62,094,756	62,094,756	-
15501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十八)	148,397	130,348	14	32001	保留盈餘			
15597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附註二、六及十二)	<u>92,358</u>	<u>127,265</u>	-27	32011	法定盈餘公積	8,340,729	7,414,059	12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合計	<u>16,027,510</u>	<u>20,502,139</u>	-22	32011	累積盈餘(附註二三)	8,211,749	3,174,710	159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三)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成 本				32501	未實現重估增值	8,058,163	8,079,304	-
18501	土地(含重估增值)	16,980,300	16,981,020	-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52,779	226,445	-77
18521	房屋及建築(含重估增值)	7,997,758	7,972,175	-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u>174,109</u>)	<u>28,011</u>	-
18531	機械設備	4,956,025	4,877,950	2	30000	股東權益合計	<u>86,584,067</u>	<u>81,017,285</u>	7
18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06,736	627,921	-3					
18551	什項設備	1,444,194	1,466,476	-2					
18561	租賃權益改良	<u>793,053</u>	<u>745,430</u>	6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32,778,066	32,670,972	-					
	減：累計折舊	(<u>9,023,046</u>)	(<u>8,430,051</u>)	7					
		23,755,020	24,240,921	-2					
1857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22,537</u>	<u>1,793</u>	1,157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合計	<u>23,777,557</u>	<u>24,242,714</u>	-2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二)	<u>56,504</u>	<u>39,547</u>	43					
	其他資產								
19595	其他非營業資產(附註二、十四及二六)	6,931,826	6,995,717	-1					
19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二三)	<u>6,791,428</u>	<u>9,824,288</u>	-31					
19500	其他資產合計	<u>13,723,254</u>	<u>16,820,005</u>	-18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1,503,169,464</u>	<u>\$ 1,475,466,368</u>	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503,169,464</u>	<u>\$ 1,475,466,368</u>	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淮舟

經理人：林維樑

會計主管：林彩鳳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變 動 百 分 比 (%)
41000	利息收入 (附註二及二五)	\$ 22,051,606	\$ 22,600,931	-2
51000	利息費用 (附註二五)	(8,009,961)	(10,296,178)	-22
	利息淨收益	14,041,645	12,304,753	14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附註二、二一及二五)	3,819,455	3,055,218	25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附註二、四及二五)	(1,956,924)	572,936	-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附註二)	495,383	480,676	3
495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註二及九)	173,696	105,968	64
49600	兌換損益 (附註二)	3,179,391	1,107,966	187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	(132,672)	100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49821	出售不良債權淨損益 (附註二九)	1,445,856	733,509	97
49895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附註二)	6,532,332	3,681,834	77
498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附註二)	269,553	270,119	-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九十八年度 金 額	變動百 分比(%)	
49863	財產交易淨損益 (附註二)	\$ 131,252	\$ 114,807	14	
49899	其他什項損益	<u>354,688</u>	<u>351,581</u>	1	
	淨收益	<u>28,486,327</u>	<u>22,646,695</u>	26	
51500	呆帳費用(附註二及六)	(<u>4,749,980</u>)	(<u>5,285,784</u>)	-10	
	營業費用				
58500	用人費用(附註二二)	(8,618,424)	(7,604,220)	13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 註二二)	(914,839)	(940,318)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3,137,500</u>)	(<u>3,098,958</u>)	1	
	營業費用合計	(<u>12,670,763</u>)	(<u>11,643,496</u>)	9	
61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065,584	5,717,415	94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 三)	(<u>3,239,032</u>)	(<u>2,628,517</u>)	23	
69000	本期淨利	<u>\$ 7,826,552</u>	<u>\$ 3,088,898</u>	153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69500	基本每股盈餘	<u>\$ 1.78</u>	<u>\$ 1.26</u>	<u>\$ 0.92</u>	<u>\$ 0.50</u>
69700	稀釋每股盈餘	<u>\$ 1.78</u>	<u>\$ 1.26</u>	<u>\$ 0.92</u>	<u>\$ 0.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淮舟

經理人：林維樑

會計主管：林彩鳳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普	本 通 股	保 法 定	留 盈 餘 公 積	盈 積 盈 餘	權 未 實 現	益 重 估 增 值	調 整 數	整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62,094,756		\$ 5,958,101		\$ 5,267,456	\$ 8,117,921		\$ 233,975	(\$ 1,067,069)	\$ 80,605,140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455,958		(1,455,958)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3,725,686)	-		-	-	(3,725,6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1,095,080	1,095,08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7,530)	-	(7,530)
土地及房屋出售交易	-		-		-	(38,617)		-	-	(38,617)
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	-		-		3,088,898	-		-	-	3,088,898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2,094,756		7,414,059		3,174,710	8,079,304		226,445	28,011	81,017,285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26,670		(926,670)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1,862,843)	-		-	-	(1,862,8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202,120)	(202,1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73,666)	-	(173,666)
土地出售交易	-		-		-	(21,141)		-	-	(21,141)
九十九年度稅後淨利	-		-		7,826,552	-		-	-	7,826,55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2,094,756		\$ 8,340,729		\$ 8,211,749	\$ 8,058,163		\$ 52,779	(\$ 174,109)	\$ 86,584,06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淮舟

經理人：林維樑

會計主管：林彩鳳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826,552	\$ 3,088,89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項目及其他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914,839	940,318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173,696)	(105,968)
獲配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92,371	78,783
固定資產及其他非營業資產處分利益	(131,252)	(114,807)
資產減損損失	-	132,672
呆帳費用	4,749,980	5,285,784
其他各項提存	2,683	2,410
債券投資折價攤銷	(346,847)	(105,05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2,096,951	11,8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處分利益	(356,593)	(440,592)
避險性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1,159	(3,304)
遞延所得稅費用	3,032,861	2,350,39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增加)減少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3,260,509)	2,374,375
應收款項	(11,888,277)	3,594,556
其他金融資產	821,885	(1,091,950)
其他資產—其他非營業資產	49,212	1,559,019
營業負債之增加(減少)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928,189)	(1,288,708)
應付款項	3,461,604	(5,842,815)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85,461)	(30,120)
其他金融負債	(80,706)	(62,090)
其他負債	79,083	(248,5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77,650</u>	<u>10,085,081</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增加)	\$ 1,761,220	(\$ 1,431,13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	49,549	1,064,065
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增加	(40,690,751)	(37,312,516)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9,817,572)	(48,486,94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6,490,754	51,837,383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140,129,178)	(1,384,292,01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1,176,988,494	1,328,252,459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13,465)	(1,852,163)
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到期還本	3,704,962	3,198,980
購置無形資產	(34,218)	(20,379)
購置固定資產及其他非營業資產	(460,688)	(386,966)
處分固定資產及其他非營業資產價款	<u>140,194</u>	<u>115,167</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110,699)</u>	<u>(89,314,05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增加	(25,328,934)	12,754,54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增加(減少)	8,217,326	(11,379,106)
存款及匯款增加	29,389,471	95,990,606
應付金融債券增加(減少)	5,000,000	(13,0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u>(1,862,843)</u>	<u>(3,725,686)</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415,020</u>	<u>80,640,359</u>
匯率影響數	<u>(173,265)</u>	<u>(7,233)</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908,706	1,404,1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998,776</u>	<u>25,594,62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3,907,482</u>	<u>\$ 26,998,77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8,005,509</u>	<u>\$ 12,814,109</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340,597</u>	<u>\$ 296,2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淮舟

經理人：林維樑

會計主管：林彩鳳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行)，係依照我國銀行法、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之商業銀行。原創設於民前七年之「株式會社彰化銀行」；三十六年三月一日正式改組成立彰化商業銀行，並於三十九年七月獲經濟部核發公司執照。本行股票自五十一年二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行經營之業務為：(一)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二)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各種信託業務；(三)國際金融業務；(四)設立國外分行辦理當地政府核准辦理之銀行業務；及(五)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本行總行設於台中市，並在國內外各重要地區設立分行，藉以推廣各項業務。除附設於總行之營業部及信託處外，在國內設有分行一八一家，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一家及證券經紀商三家，營業據點遍佈全國各大城鎮，在國外設有紐約、洛杉磯、東京、倫敦、香港、新加坡及大陸昆山等分行。

本行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6,428 人及 6,491 人。

本行之母公司為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行股權皆為 22.55%。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行對於部分金融商品評價、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所得稅、資產減損損失、保證責任準備以及

員工分紅與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轉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而係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國內外總、分行處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等之帳目。國內外總、分行處或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間之重大內部往來、聯行往來及內部收支交易均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予以銷除。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行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除股票、受益憑證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外，其餘皆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混合商品，以及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另依據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以公平價值基礎評估績效及報告管理階層者，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催收款項

依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或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如由保證、承兌、應收承購帳款及信用卡轉列部分）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係就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買入匯款及其他催收款項），暨各項保證餘額，分別就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評估可能損失，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係就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評估擔保品價值，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將不良授信債權依可收回性分類為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

本行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當期收回已沖銷之呆帳，列為其他非利息淨收益項下之呆帳收回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除股票、受益憑證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外，其餘皆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皆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本行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即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持股比率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利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之減項。

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僅註記增加股數，不增加投資帳面金額，亦不列為投資利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會計處理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相似，惟處分時點不受限制。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依所規避之風險列為當期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證券化之交易

本行係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採行特殊目的信託方式，將本行部分房屋貸款債權及相關權利義務信託移轉予受託機構，由受託機構據以發行受益證券，並將募集所得資金交付本行。在此交易架構下，本行已將所移轉放款之受益權售予買方並喪失該放款合約權利之控制權，除為信用增強而保留之次順位受益證券依其性質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外，餘均自放款中除列，並同時認列出售損益。

由於保留之受益證券並無市場報價做為公平價值，故本行根據其對於該些債權信用損失率、預計提前還款率及有關風險相當之折現率等主要假設之最佳估計，評估未來預計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做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係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折舊係按其成本，採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十年至六十年；機械設備，四年至十六年；交通及運輸設備，二年至三十年；什項設備，三年至四十年；租賃權益改良，五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帳列其他非營業資產項下）係依承受價格入帳，期末並評估其公平價值，其成本高於淨公平價值之差額，列為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電腦軟體成本依直線法按三至五年攤銷。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意外損失準備

意外損失準備（帳列其他負債項下）係辦理證券經紀業務提列之錯帳損失準備，按月就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手續費收入提列百分之二，期末並按錯帳損失實際發生之金額酌予增減。

違約損失準備

違約損失準備（帳列其他負債項下）係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按月就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提列萬分之零點二八，若累積已達

二億元者，免繼續提列；其用途除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所發生之損失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外，不得使用之。

買賣損失準備

買賣損失準備（帳列其他負債項下）係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額超過損失額時，按月就超過部分提列百分之十，做為買賣損失準備，並於實際發生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淨損失月份予以沖回；惟若累積提列已達新台幣二億元者，得免繼續提列。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權責發生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自開始記帳日起列為遞延收益（帳列其他負債項下），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於收現且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短期票券及證券化商品之利息收入已分離課徵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所得稅費用。

避險會計

本行從事部分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管理利率曝險之資產負債管理活動。本行所從事之避險交易係公平價值避險，主要係規避固定利率負債因利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在開始從事避險交易時，本行備有正式書面文件，載明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避險策略及評估避險有效性之方法。

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會計處理方式如下：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期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者，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之。

外幣交易事項

本行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包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原則如下：資產、負債及損益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重分類

九十八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8,205,253	\$ 8,104,903
待交換票據	6,165,941	5,189,749
存放銀行同業	18,709,497	12,919,256
庫存外幣	<u>826,791</u>	<u>784,868</u>
	<u>\$33,907,482</u>	<u>\$ 26,998,776</u>

(二)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拆借銀行同業	\$ 33,821,447	\$ 34,869,746
存款準備金甲戶	15,495,883	14,128,943
存款準備金乙戶	32,675,457	31,199,933
外幣存款準備金	195,715	148,390
轉存央行存款	6,325,404	9,928,114
	<u>\$ 88,513,906</u>	<u>\$ 90,275,126</u>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金 融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票券投資	\$ 12,404,939	\$ 8,606,705
國內上市(櫃)股票	24,646	27,041
基金受益憑證	97,313	30,872
政府公債	2,705,502	1,718,963
海外公司債及金融債	91,591	199,140
遠期外匯合約	336,773	101,573
利率交換	420,706	273,915
換匯換利	6,688	33,240
外匯換匯合約	1,276,588	332,110
買入匯率選擇權權利金	245,361	38,461
期 貨	93,207	143,705
	<u>17,703,314</u>	<u>11,505,725</u>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u>		
利率組合式商品	1,600,638	2,038,112
	<u>\$ 19,303,952</u>	<u>\$ 13,543,837</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計有面額 8,638,500 仟元及 1,602,400 仟元之票券及債券，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金 融 負 債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274,612	\$ 77,155
外匯換匯合約	3,310,816	345,850
換匯換利合約	165,539	45,337
利率交換	488,555	312,922
賣出匯率選擇權權利金	245,351	28,838
資產交換	3,986	11,510
公債融券	1,121	-
	<u>\$ 4,489,980</u>	<u>\$821,612</u>

本行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行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匯換匯合約	\$ 157,030,844	\$ 72,941,357
匯率選擇權合約	16,968,098	5,623,855
遠期外匯合約	32,352,125	19,163,794
利率交換及資產交換合約	66,551,332	43,586,651
換匯換利合約	2,468,118	2,112,837

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6,334,379 仟元（係處分利益 3,834,163 仟元、評價利益 2,499,606 仟元及股息紅利 610 仟元）及 4,437,378 仟元（係處分利益 3,357,524 仟元、評價利益 1,078,848 仟元及股息紅利 1,006 仟元）；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8,291,303 仟元（係處分損失 3,694,746 仟元及評價損失 4,596,557 仟元）及 3,864,442 仟元（係處分損失 2,773,786 仟元及評價損失 1,090,656 仟元）。

五、應收款項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13,923,532	\$ 1,971,468
應收退稅款	500,872	768,398
應收收益	202,590	206,881
應收利息	2,041,132	2,047,179
應收承兌票款	6,960,883	6,272,346
其他應收款	153,251	623,097
減：備抵呆帳	(<u>214,055</u>)	(<u>701,622</u>)
	<u>\$ 23,568,205</u>	<u>\$ 11,187,747</u>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表，請參閱附註六。

六、貼現及放款

(一) 貼現及放款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進出口押匯及貼現	\$ 6,083,982	\$ 6,584,295
透 支	1,194,037	1,628,845
短期放款	322,961,530	263,175,456
應收證券融資款	531,503	429,404
中期放款	265,425,148	305,902,674
長期放款	458,181,190	433,635,698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u>5,627,585</u>	<u>12,203,402</u>
	1,060,004,975	1,023,559,774
減：備抵呆帳	(<u>13,451,194</u>)	(<u>12,491,903</u>)
	<u>\$ 1,046,553,781</u>	<u>\$ 1,011,067,871</u>

(二) 備抵呆帳

	九	十	九	年	度
	應 收 款 項	非放款轉列之 催 收 款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 701,622	\$ 36,122	\$ 2,780,335	\$ 9,711,568	\$ 13,229,647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 費用	(443,180)	62,305	2,277,094	2,897,630	4,793,849
沖銷放款及墊款金額	(56,017)	(99,085)	(3,929,516)	(148,541)	(4,233,159)
保證責任準備轉列備抵 呆帳	11,659	8,222	31,973	(1,856)	49,998
其 他	(<u>29</u>)	-	(<u>76,562</u>)	(<u>90,931</u>)	(<u>167,522</u>)
	<u>\$ 214,055</u>	<u>\$ 7,564</u>	<u>\$ 1,083,324</u>	<u>\$ 12,367,870</u>	<u>\$ 13,672,813</u>

	九	十	八	年	度
	應收款項	非放款轉列之 催收款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計
期初餘額	\$ 537,485	\$ 29,419	\$ 3,935,193	\$ 9,631,084	\$ 14,133,181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301,799	31,503	4,675,574	108,802	5,117,678
沖銷放款及墊款金額	(102,377)	(113,054)	(5,870,651)	(25,487)	(6,111,569)
保證責任準備轉列備抵 呆帳	(35,044)	106,875	47,804	3,053	122,688
重分類	-	(18,621)	18,621	-	-
其他	(241)	-	(26,206)	(5,884)	(32,331)
	<u>\$ 701,622</u>	<u>\$ 36,122</u>	<u>\$ 2,780,335</u>	<u>\$ 9,711,568</u>	<u>\$ 13,229,647</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停止對內計息之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分別為 5,627,585 仟元及 12,203,402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153,070 仟元及 317,288 仟元。

本行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並無未經訴追程序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三)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呆帳費用明細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款項及放款(含催收款)		
備抵呆帳提列數	\$ 4,793,849	\$ 5,117,678
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列數	(43,869)	168,106
	<u>\$ 4,749,980</u>	<u>\$ 5,285,784</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203,637	\$ 2,128,698
政府公債	29,180,872	19,803,157
公司債	5,585,127	2,252,436
金融債	7,115,098	6,112,949
	<u>\$ 44,084,734</u>	<u>\$ 30,297,240</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計有面額 4,393,000 仟元及 3,270,100 仟元之債券，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政府公債提供法院做為假扣押擔保者，分別為 781,200 仟元及 650,800 仟元；提存營業保證金者，皆為 290,000 仟元。

本行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以證券化交易方式出售房屋貸款債權，將帳面金額合計 5,375,056 仟元之貸款信託予德商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發行受益證券，發行期間為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一四年八月二十日止。其中 A1 級受益證券及 A2 級受益證券發行金額各為新台幣 2,365,000 仟元整，合計為新台幣 4,730,000 仟元整，B 級受益證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35,000 仟元整，C 級受益證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35,000 仟元整，D 級受益證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375,056 仟元整。除 D 級受益證券僅發行一張票面金額為新台幣 375,056 仟元外，其餘受益證券每張面額新台幣伍佰萬元整，依面額十足發行。

A1 級受益證券利率為：(一)A1 級加碼，為 0.02% 及(二)該利息期間利息訂定日之 ARMs 指數之總和。A2 級受益證券利率為：(一)A2 級加碼，為 0.37% 及(二)該利息期間利息訂定日之 ARMs 指數之總和。B 級受益證券利率為：(一)B 級加碼，為 0.55% 及(二)該利息期間利息訂定日之 ARMs 指數之總和。C 級受益證券利率為：(一)C 級加碼，為 0.65% 及(二)該利息期間利息訂定日之 ARMs 指數之總和。D 級受益證券無票面利率。

本行保留面額 375,056 仟元之 D 級受益證券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對前三順位投資人支付約定利息後之剩餘利息保有權利，當債務人無法支付到期款項時，投資人及德商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對於本行之其他資產並無追索權。保留權利之本金受償順位在投資人權利之後，且其價值受移轉債權之信用風險、提前還款及利率風險影響。

本行於九十八年七月提前贖回剩餘流通在外之房屋債權受益證券，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房屋貸款債權受益證券已全數獲得清償。該證券化信託收到及支付予證券化信託之現金流量彙總如下：

	<u>房屋貸款債權</u> <u>九十八年度</u>
收到保留權利之其他現金流量	\$ 4,843
收到服務利益	1,276
結清證券化信託交易之現金流量	57,516

八、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央行定期存單	\$ 182,300,000	\$ 216,800,000
政府公債	264,800	954,963
金融債	7,427,513	8,970,533
公司債	<u>3,432,650</u>	<u>3,570,030</u>
	<u>\$ 193,424,963</u>	<u>\$ 230,295,526</u>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政府公債提供法院做為假扣押擔保者為 105,400 仟元。

另海外分行提供債券作為營業擔保，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294,219 仟元及 523,282 仟元。

買入定期存單中提供央行作即時清算系統擔保而設定質權之央行定期存單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分別為 5,000,000 仟元及 6,000,000 仟元。

九、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持股 %	帳面金額	持股 %
彰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彰銀保代)	\$ 189,531	100.00	\$ 116,664	100.00
彰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彰銀保經)	<u>38,085</u>	100.00	<u>29,627</u>	100.00
	<u>\$ 227,616</u>		<u>\$ 146,291</u>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彰銀保代	\$ 151,160	\$ 86,992
彰銀保經	<u>22,536</u>	<u>18,976</u>
	<u>\$ 173,696</u>	<u>\$ 105,968</u>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4,728,434</u>	<u>\$ 4,737,188</u>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興櫃特別股－台灣高鐵	\$ 1,300,000	\$ 1,300,000
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	602,258	852,105
公司債及金融債	<u>9,156,063</u>	<u>13,355,233</u>
	<u>\$11,058,321</u>	<u>\$15,507,338</u>

上述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經本行評估結果，於九十八年認列債券投資之減損損失 132,672 仟元。

十二、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入匯款	\$ 25,206	\$ 42,201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74,716	121,186
減：備抵呆帳	(<u>7,564</u>)	(<u>36,122</u>)
	<u>\$ 92,358</u>	<u>\$127,265</u>

非放款轉列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表，請參閱附註六。

十三、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16,980,300	\$ -	\$ 16,980,300	\$ 16,981,020
房屋及建築	7,997,758	(2,979,694)	5,018,064	5,128,542
機械設備	4,956,025	(3,710,384)	1,245,641	1,618,15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06,736	(485,333)	121,403	134,543
什項設備	1,444,194	(1,257,979)	186,215	194,754
租賃權益改良	793,053	(589,656)	203,397	183,906
未完工程及預付 設備款	<u>22,537</u>	<u>-</u>	<u>22,537</u>	<u>1,793</u>
	<u>\$ 32,800,603</u>	<u>(\$ 9,023,046)</u>	<u>\$ 23,777,557</u>	<u>\$ 24,242,714</u>

本行曾於四十五年、五十年、五十一年、五十七年、五十九年、六十年、六十四年、六十九年、七十六年、八十年、八十一年、八十六年及九十年依據平均地權條例辦理數次土地重估，並於六十六年辦理房屋及建築重估，經主管機關核定之土地暨房屋及建築重估增值總額分別為 17,600,470 仟元及 108,475 仟元。

該重估增值總額或因資產出售、報廢及政府徵收等因素而有減少，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增值餘額分別帳列於固定資產及非營業資產，其明細如下：

項 目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固定資產	\$ 12,480,372	\$ 80,974	\$ 12,481,090	\$ 81,290
非營業資產	4,397,674	12,533	4,430,558	12,217
	<u>\$ 16,878,046</u>	<u>\$ 93,507</u>	<u>\$ 16,911,648</u>	<u>\$ 93,507</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重估之增值稅準備分別為 5,607,113 仟元及 5,619,574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項下。

十四、其他非營業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 99,005	\$ 116,766
承受擔保品	62,632	62,632
減：累計減損	(62,632)	(62,632)
預付款項	1,706,186	1,728,194
出借出租資產	5,097,805	5,105,208
閒置資產	27,038	27,038
其 他	1,792	18,511
	<u>\$ 6,931,826</u>	<u>\$ 6,995,717</u>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依租約未來可收取之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一〇〇年度	\$185,494
一〇一年度	145,102
一〇二年度	87,119
一〇三年度	65,601
一〇四年度	55,787

十五、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央行存款	\$ 30,353	\$ 125,889
銀行同業存款	21,731,307	22,266,530
透支銀行同業	1,378,872	2,259,887
銀行同業拆放	62,558,733	67,673,870
中華郵政轉存款	9,409,716	28,111,739
	<u>\$ 95,108,981</u>	<u>\$ 120,437,915</u>

十六、應付款項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帳款	\$ 12,705,164	\$ 11,092,636
應付代收款	349,716	464,128
應付費用	2,067,257	1,254,227
應付利息	1,374,092	1,369,793
承兌票款	7,874,126	6,833,649
應付股息紅利	138,528	138,827
應付承購帳款	447,876	115,620
其 他	587,329	813,604
	<u>\$ 25,544,088</u>	<u>\$ 22,082,484</u>

十七、存款及匯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支票存款	\$ 35,753,409	\$ 34,646,402
活期存款	263,119,909	233,221,577
定期存款	269,386,756	293,688,256
可轉讓定期存單	7,468,300	4,586,200
儲蓄存款	664,319,577	644,566,533
匯 款	940,926	890,438
	<u>\$ 1,240,988,877</u>	<u>\$ 1,211,599,406</u>

十八、應付金融債券

本行為提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分別於九十一年三月十五日、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九十七年五月十九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九十八年九月十五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分述如下：

於九十一年三月十五日按面額發行新台幣貳佰億元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五至十年，其中甲券已於九十六年三月十五日到期清償完畢，丁券業已於九十六年三月十五日提前贖回，乙券及丙券已於九十八年三月十五日到期清償完畢。

於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按面額發行新台幣伍拾億元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七年。

於九十七年五月十九日按面額發行新台幣伍拾億元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七年。

於九十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按面額發行新台幣捌拾參億伍仟萬元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七年。

於九十八年九月十五日按面額發行新台幣伍拾億元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限七年。

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按面額發行新台幣伍拾億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無到期日。

相關發行條件及流通在外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公平價值避險之金融負債（帳列應付金融債券）</u>		
97-1，七年期，每年付息一次， 年利率 3.10%，到期日： 104.05.19	\$ 2,000,000	\$ 2,000,000
金融債券評價調整	<u>143,150</u>	<u>123,942</u>
	<u>2,143,150</u>	<u>2,123,942</u>
<u>未避險之應付金融債券（帳列應付金融債券）</u>		
96-1，七年期，每年付息一次， 依英商路透股份有限公司新 台幣 90 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 之平均報價加 0.35%，到期日： 103.09.26	5,000,000	5,000,000
97-1，七年期，每年付息一次， 年利率 3.10%，到期日： 104.05.19	3,000,000	3,000,000
97-2，七年期，每年付息一次， 年利率 3.05%，到期日： 104.12.15	8,350,000	8,350,000
98-1，七年期，每年付息一次， 年利率 2.30%，到期日： 105.09.15	5,000,000	5,000,000
99-1，無到期日，每年付息一次， 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十年 止，年利率 3.15%；自發行日 起屆滿第十年之日，年利率 4.15%	<u>5,000,000</u>	-
	<u>26,350,000</u>	<u>21,350,000</u>
	<u>\$ 28,493,150</u>	<u>\$ 23,473,942</u>

上述 97-1 七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本行為規避固定利率負債因利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故從事利率交換合約衍生性金融商品做為避險工具，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利率交換合約未到期名目本金皆為 2,000,000 仟元，帳面餘額分別為 148,397 仟元及 130,348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項下。

十九、應計退休金負債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行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9,378 仟元及 97,965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本行依每月薪資總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行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確定給付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34,773 仟元及 580,791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服務成本	\$ 466,419	\$ 488,000
利息成本	146,292	140,24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77,752)	(63,794)
過渡性資產攤銷數	(<u>186</u>)	<u>16,345</u>
	<u>\$ 534,773</u>	<u>\$ 580,791</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u>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3,588,082	\$ 2,941,398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978,122</u>	<u>1,686,599</u>
累積給付義務	5,566,204	4,627,99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476,455</u>	<u>1,268,691</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計給付義務	\$ 7,042,659	\$ 5,896,68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5,413,947)	(2,845,098)
提撥狀況	1,628,712	3,051,590
未認列過度性淨資產	1,404	1,64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350,873)	(590,740)
其 他	9,172	11,378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88,415</u>	<u>\$ 2,473,876</u>
既得給付	<u>\$ 4,153,184</u>	<u>\$ 3,556,448</u>

(三) 精算假設：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折 現 率	2.00%	2.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50%

二十、股東權益

普 通 股

本行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65,000,000 仟元，額定股數 6,5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2,094,756 仟元，分為 6,209,476 仟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而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撥充資本時，應俟此資本公積經公司登記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行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應依法繳納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依銀行法提列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次就其餘額按下列規定分派之：

- (一) 股東股息、紅利，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一·五，並授權董事會於該上下限之範圍內按年決定。
- (三)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八，並授權董事會於該上下限之範圍內按年決定。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563,512 仟元及 172,978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8,049 仟元及 21,622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減除法定盈餘公積後餘額之 8%及 1.25%（九十八年度為 8%及 1%）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行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及換算調整數）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惟如以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資本時，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如有銀行法第四十四條之一第一項各款所列情形之一者，不得以現金分配盈餘或買回股份。

第一項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本行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或財務業務健全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標準並依公司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者，得不受第一項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銀行法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之限制。

本行章程規定，股東股息紅利以發放現金股利為主，股票股利以不超過半數為原則。但本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低於主管機關規定比率加一個百分點時，前述原則應調整為現金股利不得超過百分之三十，其餘為股票股利。

本行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股東常會於九十九年六月二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決議通過，列示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26,670	\$ 1,455,958	\$ -	\$ -
普通股股東股利—現金	1,862,843	3,725,686	0.3	0.6

九十九年六月二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會分別決議配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 172,978 仟元及 222,650 仟元，董監酬勞 21,622 仟元及 37,108 仟元。員工紅利未發放股票股利。

有關本行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手續費淨收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手續費收入	\$ 4,213,151	\$ 3,393,056
手續費費用	(393,696)	(337,838)
	<u>\$ 3,819,455</u>	<u>\$ 3,055,218</u>

二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444,287	\$ 6,487,725
勞健保費用	404,263	378,961
退休金費用	704,151	678,756
其他用人費用	65,723	58,778
折舊費用	897,579	900,159
攤銷費用	17,260	40,159

二三、所得稅及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帳列稅前利益分別按法定稅率(17%及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881,149	\$ 1,429,344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152,845)	(554,636)
其他	85	(8,724)
暫時性差異	(804,721)	183,840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835,817)	(859,056)
當期所得稅	87,851	190,76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29,939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804,721	(183,840)
虧損扣抵	835,817	843,165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		
影響數	1,487,994	2,456,072
備抵評價調整	-	(765,000)
短期票券利息分離課稅	1,008	15,525
海外分行不得扣抵數	56,957	40,582
其他	(65,255)	31,245
	<u>\$ 3,239,032</u>	<u>\$ 2,628,517</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2. 九十八年三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二十四條條文，營利事業持有之短期票券發票日在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以後者，其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營利事業持有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規定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所獲配之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

3.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4.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內容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4,894,177	\$ 6,764,365
各項準備提存之未實現 損益	8,539	9,510
備抵呆帳超限數	1,743,724	1,973,448
未提撥退休金負債	-	426,432
未實現投資損失	296,119	701,252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失	<u>341,390</u>	<u>-</u>
	<u>7,283,949</u>	<u>9,875,00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483,380)	(50,719)
退休金遞延利益	<u>(9,141)</u>	<u>-</u>
	<u>(492,521)</u>	<u>(50,719)</u>
淨 額	<u>\$ 6,791,428</u>	<u>\$ 9,824,288</u>

(三) 本行虧損扣抵之所得稅額相關資訊如下：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	<u>\$ 4,894,177</u>	<u>\$ 6,764,365</u>

(四) 本行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機關核定至九十六年度，本行已於九十九年第一季依核定內容將相關所得稅費用調整入帳，惟本行對於核定內容尚有不符，刻正依法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8,211,749</u>	<u>\$ 3,174,710</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60,680 仟元及 307,585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96% (預計) 及 9.7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行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行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二四、每股盈餘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通在外股數	(仟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1,065,584		\$7,826,552		6,209,476		\$ 1.78		\$ 1.26	
具稀釋作用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1,757					
稀釋每股盈餘	<u>\$11,065,584</u>		<u>\$7,826,552</u>		<u>6,231,233</u>		<u>\$ 1.78</u>		<u>\$ 1.26</u>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通在外股數	(仟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717,415		\$3,088,898		6,209,476		\$ 0.92		\$ 0.50	
具稀釋作用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1,343					
稀釋每股盈餘	<u>\$5,717,415</u>		<u>\$3,088,898</u>		<u>6,220,819</u>		<u>\$ 0.92</u>		<u>\$ 0.50</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	係本行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
彰銀保代	係本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彰銀保經	〃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係本行之法人董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銀行)	係本行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 光人壽)	其董事長為本行法人董事董事長之二親 等親屬
安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安信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係本行法人董事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本行法人董事之子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六號「關係人交易之 揭露」以及本行董事、法人董事代表 人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親屬或他 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存 款

	<u>期 末 餘 額</u>	<u>佔 存 款 %</u>	<u>利 率 區 間 %</u>	<u>利 息 費 用</u>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51,490	0.13	0~13	\$ 22,649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8,683	0.14	0~13	23,534

本行對上開關係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員儲蓄存款金額在 480 仟元以下，係以年利率 13% 計算，超過部分則按活期儲蓄存款利率計算，其餘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存款戶相同。

2. 放 款

	<u>期 末 餘 額</u>	<u>佔 放 款 %</u>	<u>利 率 區 間 %</u>	<u>利 息 收 入</u>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58,254	0.05	1.12~2.83	\$ 6,830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4,728	0.04	0.01~7.26	5,490

	九 十 九 年 度					
	期末餘額	本 期 最高金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u>消費性放款</u>						
共 25 戶	\$ 7,519	\$ 9,192	\$ 7,519	\$ -	信 用	無
<u>自用住宅抵押放款</u>						
共 107 戶	518,646	588,638	518,646	-	不 動 產	無
<u>其他放款</u>						
安隆興業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	30,000	30,000	-	不 動 產	無
共 9 戶 (註)	2,090	4,175	2,090	-	綜 存	無

	九 十 八 年 度					
	期末餘額	本 期 最高金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u>消費性放款</u>						
共 22 戶	\$ 7,467	\$ 8,519	\$ 7,467	\$ -	信 用	無
<u>自用住宅抵押放款</u>						
共 107 戶	417,259	472,872	417,259	-	不 動 產	無
<u>其他放款</u>						
安隆興業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	30,000	30,000	-	不 動 產	無
共 12 戶 (註)	2	8,305	2	-	綜 存	無

註：個別戶期末餘額均未達期末餘額總額之 1%，故擬彙總揭露。

本行對上開自然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放款若屬購屋貸款及消費性貸款且金額分別在 8,000 仟元及 800 仟元以下者，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按年利率 1.42% 及 1.30% 計算，其餘關係人之交易與一般放款戶條件相同。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九 十 九 年 度 合 約 期 間	本 期		資 產 負 債 表	
			名 目 本 金	評 價 損 益	科 目	餘 額
新光人壽	外匯換匯	99.04.28~100.04.29	\$ 50,000 仟美元	(\$ 88,94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 88,943)
		99.05.05~100.05.09	30,000 仟美元	(56,4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56,460)
		99.12.29~100.02.25	25,000 仟美元	(3,39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3,397)

4. 銀行同業存款

年 度	關 係 人	單 位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估 各 該 科 目 %
九十九年度	台新銀行	紐約分行	57 仟美元	16 仟美元	-
九十八年度	台新銀行	紐約分行	54 仟美元	36 仟美元	-

5. 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

本行向關係人拆款，其交易明細如下：

年 度	關 係 人	單 位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拆 款 額 度	利 率 %	利 息 費 用
九十八年度	台新銀行	紐約分行	\$ 30,000 仟美元	\$ -	- 係交易對象自訂	0.38~0.60	\$ 30 仟美元
	台新銀行	倫敦分行	16,000 仟美元	-	- 係交易對象自訂	0.16~0.65	1 仟美元
			6,600 仟歐元	-	- 係交易對象自訂	0.38~1.18	17 仟歐元
	台新銀行	國際金融業 務分行	27,000 仟美元	-	- 係交易對象自訂	0.22~0.26	1 仟美元

6. 租 賃

彰銀保代及彰銀保經向本行租用辦公室，租賃期間均為三年，按月收取租金，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對彰銀保代及彰銀保經之租金收入皆分別為 1,565 仟元及 1,004 仟元。

7. 公債附買回條件交易

本行與彰銀保代承作公債附買回條件交易九十八年度之利息支出為 195 仟元。

本行與彰銀保經承作公債附買回條件交易九十八年度之利息支出為 44 仟元。

8. 其 他

本行提供彰銀保代及彰銀保經人事及通路等資源而認列之手續費收入，九十九年度分別為 618,187 仟元及 54,800 仟元，九十八年度分別為 385,000 仟元及 50,000 仟元。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 資	\$ 47,359	\$ 42,523
獎 金	14,532	10,425
紅 利	90,120	18,458
	<u>\$ 152,011</u>	<u>\$ 71,406</u>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薪酬資訊各包含一〇〇年度估計及九十九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中分配予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之分紅，另九十八年度兩位獨立董事拋棄分派九十八年度董監事酬勞 3,862 元，相關詳細資訊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供擔保或質押之重要資產如下：

擔保資產內容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71,200	\$ 940,8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294,219	6,628,682
存出保證金	99,005	116,766

二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除附註四衍生性金融商品項下所述者外，本行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託保管之還款本票、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餘額	\$ 7,517,509	\$ 11,250,150
受託代放款	1,007,160	997,146
保證業務所承作之各項保證金額	31,270,339	32,309,685
客戶委託本行開發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9,093,509	26,577,705
信託負債	264,972,425	271,701,538
授信承諾	470,469,905	412,478,874

(二) 營業租賃－承租人

係本行承租之分行營業場所等，租賃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1. 租賃期間一至十年不等。租金支付主要為一年給付一次。
2. 本行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在未來五年估計每年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一〇〇年度		\$	471,760
一〇一年度			345,148
一〇二年度			214,130
一〇三年度			126,669
一〇四年度			80,074

(三) 本行與伊朗國防部於八十年間有關美金一仟五百萬元之「請求給付電匯款」事件，於九十一年八月一日經最高法院判決勝訴確定後，伊方復又續行其於八十六年間另對本行所提之「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該「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於九十三年九月十日判決本行勝訴，惟伊方不服判決，於九十三年十月六日上訴台灣高等法院，經台灣高等法院於九十九年七月十三日判決本行勝訴，伊方不服又於九十九年八月十日上訴台灣最高法院。

二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907,482	\$ 33,907,482	\$ 26,998,776	\$ 26,998,776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8,513,906	88,513,906	90,275,126	90,275,12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u>金融資產</u>	19,303,952	19,303,952	13,543,837	13,543,83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49,549	49,549
應收款項－淨額	23,568,205	23,568,205	11,187,747	11,187,747
貼現及放款	1,046,553,781	1,046,553,781	1,011,067,871	1,011,067,8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4,084,734	44,084,734	30,297,240	30,297,24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3,424,963	193,472,931	230,295,526	230,297,768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227,616	-	146,29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28,434	-	4,737,188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1,058,321	10,103,570	15,507,338	14,434,881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148,397	148,397	130,348	130,348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92,358	92,358	127,265	127,265
存出保證金	99,005	99,005	116,766	116,766
<u>金融負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95,108,981	95,108,981	120,437,915	120,437,91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u>金融負債</u>	4,489,980	4,489,980	821,612	821,61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3,636,714	13,636,714	5,419,388	5,419,388
應付款項	25,544,088	25,544,088	22,082,484	22,082,484
存款及匯款	1,240,988,877	1,240,988,877	1,211,599,406	1,211,599,406
應付金融債券	28,493,150	30,225,949	23,473,942	24,361,200
其他金融負債	360,957	360,957	441,663	441,663
存入保證金	1,173,699	1,173,699	1,154,744	1,154,744

(二) 本行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什項金融

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匯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應付金融債券，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若無市場報價可供參考之債票券，則以模型估計公平價值。本行之評價模型之假設與估計方式與其他市場參與者適用之假設與估計方式一致，並假設金融市場不存在套利空間，而以各時間點之指標利率推導出各幣別之零息利率曲線，作為計算遠期利率與折現率之依據。若標的物為長期債券，則另視發行公司之信用評等訂定適當之信用碼差，以反映該發行公司之信用狀況。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本行係採用金融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評價模型，並將公開市場上可觀察之參數代入，以計算持有部位之公平價值。

本行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平價值除部分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餘係以路透社資訊系統顯示之報價資料，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平價值，前述報價皆以中價（買價與賣價之平均）為評估基礎，並一致性採用。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若有成交價格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平價值之基礎，若無成交價格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參照前述評價方法估計。

3. 貼現及放款、存款因皆為付息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平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皆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並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本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 15,417,198	\$ 3,886,754	\$ 10,726,426	\$ 2,817,4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4,084,734	-	30,297,240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93,472,931	-	230,297,76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 投資	-	10,103,570	-	14,434,881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148,397	-	130,348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	4,489,980	-	821,612
應付金融債券	-	30,225,949	-	24,361,200

(四) 本行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因以公開報價決定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3,397 仟元及 15,580 仟元；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為(2,093,554) 仟元及 3,772 仟元。

(五) 本行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21,955,259 仟元及 22,557,593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7,903,799 仟元及 10,296,178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行以市場風險敏感度（market risk factor sensitivity）作為市場風險控管之工具。市場風險敏感度部位指部位因特定市場風險因子變動一單位所造成其價值之變動。市場風險因子

區分為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價格及商品價格等。本行以市場風險敏感度部位揭露交易簿持有各類風險部位而產生之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敏感度部位 (foreign exchange rate factor sensitivities, FX Delta) 係指於資產負債表日，各幣別之風險部位淨額，亦即各幣別匯率變動 100% 而產生之現值變動影響數。匯率風險敏感度除直接產生自外匯衍生性商品之風險敏感度外，亦整合為避險目的承作之即期外匯交易部位之風險敏感度，及各外幣之現貨部位。

利率風險敏感度部位 (interest rate factor sensitivities) 係指各評價殖利率曲線之利率期限結構平行上移 0.01% (1 基本點)，對於利率現貨交易部位、債券型基金及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部位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變動影響數 (DV01 或 PVBP)。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係指權益證券現貨及衍生性商品標的物價格變動 100%，對該衍生性商品部位之價值變動影響數。本行所承作之權益證券產品包含股票現貨、股票型基金及股價指數選擇權等。

市場風險類型	主要幣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匯率風險敏感度	EUR	\$ 1,318	(\$ 10,757)
	JPY	7,117	216,186
	USD	918,394	1,072,463
	其他	371,911	264,364
利率風險敏感度 DV01			
債券利率曲線	TWD	(14,329)	(7,872)
	USD	(432)	(25)
	EUR	(53)	-
	GBP	(11)	-
利率交換利率曲線	TWD	(243)	(143)
	USD	(93)	2
換匯換利利率曲線	TWD	(37)	(35)
	USD	48	39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	TWD	29,486	57,913
	USD	92,795	-

2. 信用風險

本行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行發生損失。本行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具有擔保品的貸款占貸款總金額比率約為 75%。本行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存貨、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行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行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

本行帳列各類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請參閱資產負債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之各項說明。

本行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合約金額如下：

<u>金融商品項目</u>	<u>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保證業務所承作之各項 保證金額	\$ 31,270,339	\$ 32,309,685
客戶委託本行開發但尚 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9,093,509	26,577,705
授信承諾	470,469,905	412,478,874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

本行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對象／產業型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佔該科目%	帳面價值	佔該科目%
金融業及保險業	\$ 46,475,316	4	\$ 19,153,288	2
製造業	288,350,355	27	304,827,574	30
批發及零售業	89,022,443	8	77,410,563	8
不動產及租賃業	39,122,028	4	35,389,042	3
服務業	15,244,316	2	24,350,344	2
私人	373,994,704	35	357,787,953	35
其他	207,795,813	20	204,641,010	20
	<u>\$ 1,060,004,975</u>		<u>\$ 1,023,559,774</u>	

地方區域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佔該科目%	帳面價值	佔該科目%
亞洲	\$ 1,008,710,044	95	\$ 960,715,274	94
歐洲	7,513,528	1	10,828,989	1
美洲	40,916,342	4	50,617,301	5
其他	2,865,061	-	1,398,210	-
	<u>\$ 1,060,004,975</u>		<u>\$ 1,023,559,774</u>	

3. 流動性風險

本行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20.86% 及 24.08%，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行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具有槓桿倍數效果之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行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本行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行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未	超	超	超	超	超	超	超	超	超	合	
	期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計	
	限	一	一	三	三	六	六	一	七	七		
	者	個	個	個	個	個	個	年	年	年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至	至	至		
		期	至	至	至	至	至	一	一	一		
		者	三	六	六	一	一	年	年	年		
			個	個	個	個	個	期	期	期		
			月	月	月	月	月	限	限	限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423,482	\$	3,097,500	\$	1,386,500	\$	-	\$	-	\$	33,907,48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3,498,309		17,551,553		6,814,061		20,649,983		-		88,513,90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16,308,563		551,643		578,503		512,780		1,352,463		19,303,952
應收利息及收益		1,370,171		246,252		109,059		241,275		276,226		2,243,722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		91,179,446		122,791,788		119,527,851		105,651,476		334,315,512		280,911,3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96,227		749,823		422,218		859,927		36,893,490		44,084,73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6,725,947		60,621,647		17,577,333		2,090,723		6,398,068		193,424,963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		-		-		227,616		227,61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4,728,434		4,728,43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501,791		696,637		1,814,451		7,555,368		490,074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		148,397		148,397
資產合計		<u>288,902,145</u>		<u>206,111,997</u>		<u>147,112,162</u>		<u>131,820,615</u>		<u>391,895,574</u>		<u>286,176,424</u>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6,773,984		26,419,476		2,438,645		67,160		-		85,699,265
中華郵政轉存款		1,554,145		2,056,057		915,494		4,884,020		-		9,409,7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		1,430,316		1,117,355		1,177,256		308,828		456,225		4,489,98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676,112		1,960,602		-		-		-		13,636,714
應付利息		321,666		205,280		379,378		446,967		20,801		1,374,092
存 款		203,506,399		159,653,154		144,947,753		239,151,877		492,788,768		1,240,047,951
應付金融債券		-		-		-		-		28,493,150		28,493,150
負債合計		<u>275,262,622</u>		<u>191,411,924</u>		<u>149,858,526</u>		<u>244,858,852</u>		<u>521,758,944</u>		<u>1,383,150,868</u>
淨流動缺口		<u>\$ 13,639,523</u>		<u>\$ 14,700,073</u>		<u>\$ 2,746,364</u>		<u>\$ 113,038,237</u>		<u>\$ 129,863,370</u>		<u>\$ 68,868,049</u>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未	超	超	超	超	超	超	超	超	超	合	
	期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計	
	限	一	一	三	三	六	六	一	七	七		
	者	個	個	個	個	個	個	年	年	年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至	至	至		
		期	至	至	至	至	至	一	一	一		
		者	三	六	六	一	一	年	年	年		
			個	個	個	個	個	期	期	期		
			月	月	月	月	月	限	限	限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781,176	\$	3,217,600	\$	-	\$	-	\$	-	\$	26,998,776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1,223,904		21,566,262		8,516,843		18,968,117		-		90,275,12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10,975,261		166,760		342,846		676,848		1,382,122		13,543,83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9,549		-		-		-		-		49,549
應收利息及收益		1,321,851		190,683		172,429		221,163		347,145		2,254,060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		90,304,724		84,956,476		96,068,753		110,915,994		349,561,455		1,011,356,3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14,280		286,919		1,131,037		1,118,495		19,637,265		30,297,24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6,103,289		64,588,411		46,591,576		2,805,349		10,206,901		230,295,526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		-		-		146,291		146,2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4,737,188		4,737,18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32,159		852,076		1,324,856		1,113,748		10,695,869		15,507,338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		130,348		130,348
資產合計		<u>275,706,193</u>		<u>175,825,187</u>		<u>154,148,340</u>		<u>135,819,714</u>		<u>396,844,584</u>		<u>287,247,633</u>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65,878,659		24,490,846		1,952,769		3,902		-		92,326,176
中華郵政轉存款		2,214,290		4,713,513		3,898,505		17,285,431		-		28,111,73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		186,379		167,513		65,930		94,278		307,512		821,61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151,369		2,268,019		-		-		-		5,419,388
應付利息		338,802		190,173		299,279		504,191		37,348		1,369,793
存 款		208,317,543		170,286,559		139,247,740		238,026,997		454,830,129		1,210,708,968
應付金融債券		-		-		-		-		23,473,942		23,473,942
負債合計		<u>280,087,042</u>		<u>202,116,623</u>		<u>145,464,223</u>		<u>255,914,799</u>		<u>478,648,931</u>		<u>1,362,231,618</u>
淨流動缺口		<u>(\$ 4,380,849)</u>		<u>(\$ 26,291,436)</u>		<u>\$ 8,684,117</u>		<u>(\$ 120,095,085)</u>		<u>(\$ 81,804,347)</u>		<u>\$ 63,360,033</u>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本行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行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已進行避險。

(1) 預期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

本行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重訂價日和預期到期日皆不受合約日期之影響。下表顯示本行之利率風險，以本行所持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表示，並依到期日或重訂價日二者中較早之日期予以分類，本行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按不同重訂價日或到期日（二者中較早之日期）區分之帳面價值如下：

	九 十		年 十		月 三		十 一		日
	末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個	個	個	個	個	個	個	個	個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限	限	限	限	限	限	限	限	限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資 產									
存放銀行同業	\$ 38,860,041	\$ 13,899,094	\$ 2,713,419	\$ 32,675,457	\$ -	\$ -	\$ -	\$ -	\$ 88,147,01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793,541	681,465	327,666	-	-	-	-	-	16,802,672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	301,204,234	640,188,319	76,838,076	27,341,876	8,022,717	782,168	1,054,377,390	41,881,0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02,168	3,809,577	667,879	902,940	28,397,670	4,500,863	1,881,097	41,881,09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8,657,211	64,041,485	16,500,000	1,101,736	3,124,531	-	193,424,963	193,424,96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	-	-	-	-	-	-	-	-	-
投資	3,377,165	5,581,156	-	-	2,100,000	-	11,058,321	11,058,321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	148,397	-	148,397	148,397	
資產合計	471,494,360	728,200,096	97,047,040	62,022,009	41,793,315	5,283,031	1,405,839,851	1,405,839,851	
負 債									
借入款	65,101,227	17,423,825	2,398,815	63,232	-	-	84,987,099	84,987,099	
中華郵政轉存款	1,534,145	7,855,571	-	-	-	-	9,409,716	9,409,71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	11,755,912	1,880,802	-	-	-	-	13,636,714	13,636,714	
存款	225,037,148	282,550,647	611,072,631	78,995,509	5,316,642	-	1,202,972,577	1,202,972,577	
應付金融債券	-	5,000,000	-	-	18,493,150	5,000,000	28,493,150	28,493,150	
負債合計	303,448,432	314,710,845	613,471,446	79,058,741	23,809,792	5,000,000	1,339,499,256	1,339,499,256	
利率敏感性缺口	\$ 168,045,928	\$ 413,489,251	(\$ 516,424,406)	(\$ 17,036,732)	\$ 17,983,523	\$ 283,031	\$ 66,340,595	\$ 66,340,595	

	九 十		年 十		月 三		十 一		日
	末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個	個	個	個	個	個	個	個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限	限	限	限	限	限	限	限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資 產									
存放銀行同業	\$ 26,894,108	\$ 22,022,331	\$ 3,281,917	\$ 31,199,941	\$ -	\$ -	\$ -	\$ 83,398,297	\$ 83,398,29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333,959	1,313,819	918,607	-	-	-	12,566,385	12,566,38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9,549	-	-	-	-	-	49,549	49,549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	341,803,050	556,757,139	69,564,711	31,288,043	10,333,108	1,610,321	1,011,356,372	1,011,356,3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754,640	3,458,480	782,451	256,397	14,127,810	5,788,764	28,168,542	28,168,54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8,865,073	69,140,153	45,613,161	2,071,221	4,605,918	-	230,295,526	230,295,52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	-	-	-	-	-	-	-	-	
投資	5,257,581	8,693,958	235,799	-	1,300,000	-	15,507,338	15,507,338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	130,348	-	130,348	130,348	
資產合計	496,957,960	661,385,880	120,416,646	64,815,602	30,497,184	7,399,085	1,381,472,357	1,381,472,357	
負 債									
借入款	65,075,838	24,413,858	1,913,801	59	-	-	91,403,556	91,403,556	
中華郵政轉存款	2,214,289	25,897,450	-	-	-	-	28,111,739	28,111,73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421	-	-	-	-	-	1,421	1,42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	3,151,369	2,268,019	-	-	-	-	5,419,388	5,419,388	
存款	224,345,490	281,916,938	567,900,494	92,030,079	6,694,238	-	1,172,887,239	1,172,887,239	
應付金融債券	-	5,000,000	-	-	18,473,942	-	23,473,942	23,473,942	
負債合計	294,788,407	339,496,265	569,814,295	92,030,138	25,168,180	-	1,321,297,285	1,321,297,285	
利率敏感性缺口	\$ 202,169,553	\$ 321,889,615	(\$ 449,397,649)	(\$ 27,214,536)	\$ 5,329,004	\$ 7,399,085	\$ 60,175,072	\$ 60,175,072	

(2) 有效利率 (除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外):

本行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按各主要幣別區分之平均有效利率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二	三十	十二	三十
	一	一	一	一
	日	日	日	日
	台	幣	台	幣
	美	金	美	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1.17%	2.63%	1.53%	-
金融債券	2.70%	0.50%	2.70%	0.49%
公司債	1.74%	2.56%	2.16%	2.09%
資產基礎證券	-	1.04%	-	1.0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央行存單	0.72%	-	0.63%	-
政府公債	-	-	1.98%	-
金融債券	2.71%	0.51%	2.71%	0.58%
公司債	1.41%	0.90%	1.69%	0.65%

(接次頁)

(承前頁)

金融商品項目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幣	美金	台幣	美金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商品投資				
金融債券	\$ -	0.61%	\$ -	0.62%
公司債	2.65%	0.54%	-	0.66%
資產基礎證券	-	0.62%	-	0.60%
貼現及放款				
短期性放款	1.73%	1.43%	1.92%	2.19%
中長期性放款	1.84%	1.57%	1.69%	1.50%
長期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2.58%	-	2.43%	-

(七) 公平價值避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商品	指 定 之 避 險 工 具		指 定 之 避 險 工 具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目	公平價值	名目	公平價值
應付金融債券	利率交換合約	\$ 2,000,000	\$ 148,397	\$ 2,000,000	\$ 130,348

1. 交易種類：公平價值避險。
2. 交易目標：將本行所發行之固定利率金融債券轉為浮動利率計息，以規避固定利率債券因利率變動而使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
3. 交易方法：利率交換合約。
4. 交易成效：屬於本年度交割之避險會計交易計 4 筆，避險之實際抵銷結果皆在 80%~125%之間，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之避險會計有效範圍。公平價值避險產生之已實現利益為 50,722 仟元，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項下。

(八) 重分類資訊

本行追溯於九十七年七月一日將部分金融資產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新修訂條文重分類，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如下：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246,193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14,246,193
	<u>\$ 14,246,193</u>	<u>\$ 14,246,193</u>

九十七年第三季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本行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上表所列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故將該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之有效利率為 1.90%，本行預期可回收之現金流量為 8,474,871 仟元。

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面金額及公平價值如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8,356,041	\$ 8,233,834	\$ 12,410,894	\$ 12,136,439

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止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認列為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之資訊，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依原類別 衡量而認列 股東權益 認列利益 (損失)金額	調整項目之 擬制金額	依原類別 衡量而認列 股東權益 認列利益 (損失)金額	調整項目之 擬制金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58,995	(\$ 464,986)	\$ 268,950	\$1,567,432

二九、金融機構其他揭露事項

(一) 資產品質

業務別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 1)	放款總額	逾期放款 比率(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註3)	逾期放款金額 (註 1)	放款總額	逾期放款 比率(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註3)
企業 金融	擔 保	2,906,941	291,316,568	1.00%	5,029,848	173.03%	7,220,352	263,121,151	2.74%	7,119,102	98.60%
	無擔保	442,584	394,689,100	0.11%	3,318,794	749.87%	1,641,982	402,210,638	0.41%	1,641,982	100.00%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註4)	1,537,272	293,253,357	0.52%	3,674,292	239.01%	2,744,157	287,640,097	0.95%	2,744,157	100.00%
	現金卡(註8)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5)	17,050	2,006,714	0.85%	31,673	185.77%	14,287	2,287,036	0.62%	14,287	100.00%
	其 他 擔 保 (註6)	690,200	75,274,865	0.92%	1,238,749	179.48%	914,772	64,200,328	1.42%	914,772	100.00%
	無擔保	132,592	3,464,371	3.83%	157,838	119.04%	57,603	4,100,524	1.40%	57,603	100.00%
放款業務合計		5,726,639	1,060,004,975	0.54%	13,451,194	234.89%	12,593,153	1,023,559,774	1.23%	12,491,903	99.20%

業務別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逾期帳款金額 (註 1)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 比率(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註3)	逾期帳款金額 (註 1)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 比率(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註3)
信用卡業務		1,288	718,851	0.18%	5,841	453.49%	1,433	677,808	0.21%	11,756	820.38%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 業務(註7)		-	11,857,377	-	-	-	-	247,118	-	-	-

業務別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9)		1,189	10,182	1,486	13,176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10)		2,585	6,605	2,671	6,404
合 計		3,774	16,787	4,157	19,580

- 註：1. 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九十四年七月六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2. 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 = 逾期帳款 / 應收帳款餘額。
3. 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期帳款金額。
4. 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5. 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6. 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7.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8. 本行未辦理現金卡發行業務。
9.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五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規定揭露。
10.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九十七年九月十五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規定揭露。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排名 (註1)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 (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本期淨值 比例(%)
1	A公司 【014910 鐵路運輸業】	34,737,562	40.12%
2	B集團 【011820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30,471,261	35.19%
3	C集團 【012641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20,939,014	24.18%
4	D集團 【015101 民用航空運輸業】	10,644,184	12.29%
5	E集團 【012641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8,059,586	9.31%
6	F集團 【012412 鋼鐵鑄造業】	7,440,120	8.59%
7	G集團 【012412 鋼鐵鑄造業】	6,896,978	7.97%
8	H集團 【016611 證券商】	6,847,715	7.91%
9	I集團 【015010 海洋水運業】	6,804,241	7.86%
10	J集團 【012641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6,301,558	7.28%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排名 (註1)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 (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本期淨值 比例(%)
1	B集團 【011820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35,672,480	44.03%
2	A公司 【014910 鐵路運輸業】	22,856,535	28.21%
3	K集團 【012641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4,027,560	17.31%
4	D集團 【015101 民用航空運輸業】	11,027,787	13.61%
5	E集團 【012641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7,856,590	9.70%

(接次頁)

(承前頁)

排 名 (註 1)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註 2)	授 信 總 餘 額 (註 3)	占 本 期 淨 值 比 例 (%)
6	F 集團 【012412 鋼鐵鑄造業】	7,507,199	9.27%
7	J 集團 【012641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6,828,073	8.43%
8	G 集團 【012412 鋼鐵鑄造業】	6,225,674	7.68%
9	C 集團 【012719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6,157,320	7.60%
10	H 集團 【012499 未分類其他基本金屬製造業】	6,090,520	7.52%

註：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u>資 產</u>				
存放拆放同業	\$ 88,117,376	0.93	\$ 132,408,401	1.53
存放央行	56,727,335	0.35	54,200,725	0.37
金融資產－債券及票券	270,418,410	0.89	278,029,707	0.97
貼現及放款	1,007,267,860	1.76	951,534,909	1.94
<u>負 債</u>				
同業存款及拆款	136,186,195	0.80	164,885,488	1.15
中華郵政轉存款	20,917,971	1.13	28,875,102	1.18
活期存款	636,557,922	0.28	562,071,047	0.31
定期存款	546,093,661	0.85	585,536,445	1.19
可轉讓定期存單	5,683,534	0.30	5,124,587	0.65
應付金融債券	25,897,945	2.50	23,478,904	2.52

(四)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027,423,136	69,143,362	27,726,659	80,947,579	1,205,240,736
利率敏感性負債	379,029,140	598,176,879	65,544,248	28,386,451	1,071,136,718
利率敏感性缺口	648,393,996	(529,033,517)	(37,817,589)	52,561,128	134,104,018
淨 值					84,134,66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5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59.39%

註：1. 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6,572,094	831,329	101,055	42,386	7,546,864
利率敏感性負債	8,342,793	446,588	440,688	-	9,230,06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770,699)	384,741	(339,633)	42,386	(1,683,205)
淨 值					76,04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1.7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213.55%)

- 註：1. 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五) 獲利能力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74%	稅 前
稅 後		0.53%	稅 後	0.22%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3.20%	稅 前	7.08%
	稅 後	9.34%	稅 後	3.82%
純 益 率		27.47%		13.64%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六)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353,964,300	268,486,025	203,820,209	120,078,799	103,704,422	657,874,84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36,108,393	240,687,507	240,543,936	221,167,009	369,655,436	664,054,505
期距缺口	(382,144,093)	27,798,518	(36,723,727)	(101,088,210)	(265,951,014)	(6,179,660)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9,112,575	3,893,024	2,179,546	1,740,798	518,954	780,25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0,528,139	4,360,762	1,859,616	956,465	1,274,792	2,076,504
期距缺口	(1,415,564)	(467,738)	319,930	784,333	(755,838)	(1,296,251)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七) 特殊記載事項

	案 由 及 金 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一年度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	無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	○○分行行員○○○因挪用客戶繳納稅款，達金管會於 99.3.19 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一發文命令本行三個月內限期改善，並依同條文命令解除該員職務。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仟萬元者	無

註：最近一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一年。

(八)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1.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基準日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註 1)	售價	處分利益 (註 2)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98.12.18	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金有擔	\$ 755,740	\$2,201,596	\$1,445,856	瑕疵資產附買回	無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基準日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註 1)	售價	處分利益 (註 2)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98.07.09	景立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金有擔及無擔	\$ 7,085	\$ 66,733	\$ 55,172	瑕疵資產附買回	無
98.09.11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金有擔及個金有擔	335,838	1,020,858	678,337	瑕疵資產及環保瑕疵附買回	無

註 1：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註 2：處分利益為減除相關交易成本後之餘額。

2. 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 10 億元以上（不含出售予關係人者），應就各該交易揭露下列資訊：

交易對象：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基準日：98 年 12 月 18 日

債 權 組 成 內 容		債權金額 (註 1)	帳 面 價 值	售價分攤 (註 2)
企業戶	擔 保	\$ 2,195,730	\$ 755,740	\$ 2,201,596
	無 擔 保	-	-	-
個人戶	擔 保	住宅抵押貸款	-	-
		車 貸	-	-
		其 他	-	-
	無 擔 保	信 用 卡	-	-
		現 金 卡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其 他	-	-
合 計		2,195,730	755,740	2,201,596

交易對象：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基準日：98 年 9 月 11 日

債 權 組 成 內 容		債權金額 (註 1)	帳 面 價 值	售價分攤 (註 2)
企業戶	擔 保	\$ 3,562,556	\$ 247,707	\$ 853,642
	無 擔 保	-	-	-
個人戶	擔 保	住宅抵押貸款	-	-
		車 貸	-	-
		其 他	1,108,807	88,131
	無 擔 保	信 用 卡	-	-
		現 金 卡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其 他	-	-
合 計		4,671,363	335,838	1,020,858

註 1：債權金額係指買方得自債權人求償之債權金額，包括出售不良債權之餘額（未扣除備抵呆帳前之帳列金額）與已轉銷呆帳金額之和。

註 2：售價分攤係將總售價，依銀行於出售債權時對各類出售債權進行可收回價值之評估，並據以進行售價分攤。

(九)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度(註2)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80,169,294	75,838,225	70,131,995	
	第二類資本		24,902,851	28,430,376	30,571,261	
	第三類資本		-	-	-	
	自有資本		105,072,145	104,268,601	100,703,256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931,504,640	882,641,915	879,511,528	
		內部評等法	-	-	-	
		資產證券化	871,575	1,076,516	842,699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37,994,375	37,994,375	40,931,575	
		進階衡量法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8,040,838	7,111,175	8,211,450	
		內部模型法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978,411,428	928,823,981	929,497,252
	資本適足率			10.74%	11.23%	10.83%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19%	8.16%	7.5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55%	3.06%	3.29%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4.13%	4.26%	4.21%	
槓桿比率			5.38%	5.17%	4.88%	

註：1. 本表資本適足率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金管銀(一)字第 09810003110 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九十六年一月四日金管銀(一)字第 09610000025 號令「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規定計算之比率。

2. 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8)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調整後平均資產 (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十) 主要外幣部位

本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 / 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329,791	29.5000	\$ 216,228,835	\$ 5,425,590	32.1760	\$ 174,573,784
澳	幣	279,762	30.0281	8,400,721	316,326	28.8715	9,132,806
港	幣	2,001,538	3.7900	7,585,829	1,509,639	4.1490	6,263,492
新加坡	幣	62,710	22.8718	1,434,291	91,548	22.9239	2,098,637
加拿大	幣	40,668	29.5118	1,200,186	40,811	30.5856	1,248,229
南非	幣	51,907	4.4426	230,602	941,164	4.3425	4,087,005
日	圓	77,976,781	0.3622	28,243,190	76,613,698	0.3480	26,661,567
歐	元	179,390	39.2468	7,040,483	385,678	46.2305	17,830,087
紐西蘭	幣	51,803	22.7593	1,179,000	105,694	23.3437	2,467,28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84,914	29.5000	14,304,963	610,823	32.1760	19,653,841
澳	幣	253,081	30.0281	7,599,542	225,072	28.8715	6,498,166
歐	元	88,901	39.2468	3,489,080	86,167	46.2305	3,983,5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554,029	29.5000	281,843,856	7,597,551	32.1760	244,458,801
英	鎊	64,632	45.5510	2,944,052	66,772	51.7358	3,454,503
澳	幣	491,532	30.0281	14,759,772	494,041	28.8715	14,263,705
港	幣	1,857,821	3.7900	7,041,142	1,570,867	4.1490	6,517,527
新加坡	幣	55,502	22.8718	1,269,431	77,651	22.9239	1,780,064
加拿大	幣	40,652	29.5118	1,199,714	40,642	30.5856	1,243,060
南非	幣	659,849	4.4426	2,931,445	1,536,272	4.3425	6,671,261
日	圓	72,842,115	0.3622	26,383,414	64,316,929	0.3480	22,382,291
歐	元	365,159	39.2468	14,331,322	464,279	46.2305	21,463,850
紐西蘭	幣	176,813	22.7593	4,024,140	181,722	23.3437	4,242,064

(十一)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依信託業法第三條本行得兼營信託業務，茲將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託業務內容及金額列示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定用途投資國內基金	\$ 34,744,192	\$ 39,135,567
指定用途投資國外基金	66,045,420	61,706,381
保險金信託	1,003	-
安養撫育信託	172,184	162,666
生前契約臍帶血信託	526,220	472,971
金錢債權擔保物權信託	605,014	408,220
有價證券信託	635,849	423,896
不動產信託	3,582,461	2,900,126
保管有價證券	<u>158,660,082</u>	<u>166,491,711</u>
	<u>\$ 264,972,425</u>	<u>\$ 271,701,538</u>

(十二) 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信託資產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負債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存款	\$ 1,152,008	\$ 905,431	信託資本		
保險金請求權	145,200	168,400	金錢信託	\$ 101,817,669	\$ 101,718,182
短期投資			保險金請求權	145,200	168,400
普通股	520,586	360,639	有價證券信託	520,586	360,639
基金	101,108,082	101,079,701	不動產信託	3,726,071	2,907,320
債券	-	5,810	應付保證有價證券	158,660,082	166,491,711
公平調整數	102,815	55,285	應付管理費	68	86
應收出售證券款			應付監察費	31	-
受益憑證	-	31,213	應付所得稅	58	166
應收利息	579	1,664	本期損益—		
土地	2,350,978	2,031,175	已實現資本損益	(3,017)	(10,792)
房屋及建築	13,114	8,791	收入/費用投資		
在建工程	918,981	561,718	收益	(13,532)	16,345
保管有價證券	158,660,082	166,491,711	未實現資本利得—		
			基金	1,128	2,853
			未實現資本利得—		
			普通股	142,732	64,526
			未實現資本損失—		
			基金	(13,574)	(9,721)
			未實現資本損失—		
			普通股	(27,471)	(1,270)
			累積盈虧	16,394	(6,907)
信託資產總額	<u>\$ 264,972,425</u>	<u>\$ 271,701,538</u>	信託負債總額	<u>\$ 264,972,425</u>	<u>\$ 271,701,538</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投 資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存款	\$ 1,152,008	\$ 905,431
保險金請求權	145,200	168,400
短期投資		
普通股	635,848	423,895
基金	101,095,635	101,071,730
債券	-	5,810
土地	2,350,978	2,031,175
房屋及建築	13,114	8,791
在建工程	918,981	561,718
其他	579	32,877
保管有價證券	<u>158,660,082</u>	<u>166,491,711</u>
信託資產總額	<u>\$ 264,972,425</u>	<u>\$ 271,701,538</u>

信託帳損益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收 入		
利息收入	\$ 2,855	\$ 4,038
股利收入	39,842	27,883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u>2,187</u>	<u>1,197</u>
	44,884	33,118
費 用		
管理費	(2,166)	(2,219)
所得稅費用	(249)	(488)
其他費用	<u>(56,001)</u>	<u>(14,066)</u>
	(58,416)	(16,773)
未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1,128	2,853
未實現資本利得—上市(櫃) 股票	142,732	64,526
已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3,017)	(10,792)
未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13,574)	(9,721)
未實現資本損失—上市(櫃) 股票	<u>(27,471)</u>	<u>(1,270)</u>
	<u>\$ 86,266</u>	<u>\$ 61,941</u>

三十、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 股率	投資帳 面 金 額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1)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 股數(註2)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彰銀保代(註3)	台北市	人身保險代理人	100.00%	189,531	151,160	500,000	-	500,000	100.00%	
彰銀保經(註3)	台北市	財產保險經紀人	100.00%	38,085	22,536	800,000	-	800,000	100.00%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	台北市	證券自營、經紀及承銷 業務	4.10%	798,631	-	60,047,459	-	60,047,459	4.10%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 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有價證券之集中買賣 與結算交割等業務	3.00%	72,012	-	17,513,861	-	17,513,861	3.00%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 公司	台南市	糖類及農作物相關產 品製造、中西藥及化 妝品批發零售	0.41%	61,540	-	32,286,333	-	32,286,333	0.41%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 公司	台北市	發電、輸配電及電纜安 裝工程	0.71%	1,872,923	-	235,726,532	-	235,726,532	0.71%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 有限公司	新北市	西藥製造及批發	0.61%	25,298	-	426,615	-	426,615	0.61%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	外匯買賣、外幣拆款及 換匯交易	3.53%	7,000	-	860,000	-	860,000	4.34%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 公司	台北市	自動存取款機買賣、租 賃及維修	5.00%	1,250	-	250,000	-	250,000	10.00%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4.95%	500,000	-	54,000,000	-	54,000,000	4.95%	
安泰證券投資信託 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證券投資信託	6.32%	40,812	-	3,197,700	-	3,197,700	6.32%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 公司	台北市	第二類電信事業	1.16%	46,446	-	13,734,000	-	13,734,000	3.43%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 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期貨交易所	1.00%	20,000	-	5,645,629	-	5,645,629	2.11%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 公司(註4)	台北市	第一及第二類電信事 業	0.46%	30,000	-	30,000,000	-	30,000,000	0.91%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 買業務	11.35%	2,000,000	-	210,000,000	-	210,000,000	11.92%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 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公正第三人資產拍賣 業務	2.94%	5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5.88%	
財宏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台北市	金融資訊系統開發	5.13%	19,285	-	1,771,047	-	1,771,047	5.13%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 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證券集中保管業	0.08%	6,749	-	1,484,556	-	1,484,556	0.50%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 買業務	0.70%	417	-	1,134,085	-	1,134,085	18.90%	
順大裕股份有限公 司	台中市	各種農產品之冷凍冷 藏	4.77%	(註5)	-	5,748,382	-	5,748,382	4.77%	
七億建築經理股份 有限公司	新北市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 業	3.09%	(註5)	-	556,965	-	556,965	3.09%	

註：1. 凡本銀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已計入。

2. (1) 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本法第七十四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 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 前揭「衍生性商品契約」係指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有關衍生性商品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3. 係指原始投資金額加計依權益法認列損益後之帳面金額。

4. 係原始投資金額 150,000 仟元減累計減損 120,000 仟元。

5. 本行投資之順大裕及七億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業已全數提列損失。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行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六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如下：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款項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	附註二九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附註七
8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一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款項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11	子公司出售不良債權交易。	無
12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二。

三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行係經營銀行法第三條業務，尚無經營其他產業，因是無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行國外營運部門之收入未達本行損益表上收入金額之百分之十以上；另其可辨認資產亦未達本行資產負債表上資產總額之百分之十以上，故無需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 外銷財務資訊

本行國內營運部門對企業以外客戶之外銷營業收入未達本行損益表上收入金額之百分之十。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行未有佔收入金額之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附表一 轉投資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行	彰銀保代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6 樓	人身保險代理人	\$ 2,008	\$ 2,008	500,000	100.00	\$ 189,531	\$ 151,160	\$ 151,160	
"	彰銀保經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6 樓	財產保險經紀人	2,000	2,000	800,000	100.00	38,085	22,536	22,536	

附表二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本公司之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銀行業務	\$ 2,202,168 (USD 74,650)	註一(五)	\$ -	\$ 2,202,168 (USD74,650)	\$ -	\$ 2,202,168 (USD 74,650)	-	\$ -	\$ -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二)
USD 74,650	USD 74,650	\$ 12,152,59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依金管會發佈「銀行、金融控股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投資大陸地區事業管理原則」規定，台灣地區銀行或第三地區子銀行赴大陸地區設立分行、子銀行或參股投資，及台灣地區銀行持有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超過 50%之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其累積指撥之營業資金及投資總額合計數，不得超過申請時該銀行淨值之 15%。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到 期 日	股數或張數(仟股)	總 額	利 率 (%)	取 得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價 值
						單 價	總 額
票券投資							
一般銀行可轉讓定存單	100.03.07~100.11.21	-	\$ 21,300	0.420~0.450	\$ 21,285		\$ 21,243
國庫券	100.03.30	-	300,000	0.551	299,177		299,129
商業本票	100.01.03~100.03.24	-	<u>12,096,100</u>	0.490~0.630	<u>12,084,991</u>		<u>12,084,567</u>
			<u>12,417,400</u>		<u>12,405,453</u>		<u>12,404,939</u>
國內上市櫃股票		713	<u>7,130</u>		<u>24,842</u>		<u>24,646</u>
受益憑證		14,105	<u>-</u>		<u>93,500</u>		<u>97,313</u>
政府公債							
99 央債甲八	109.09.21	-	1,150,000	1.125	1,110,026		1,107,623
99 央債甲六	104.07.20	-	700,000	2.000	731,548		730,219
96 央債甲三	106.03.16	-	450,000	1.875	472,449		467,998
99 央債甲七	119.08.12	-	200,000	1.750	199,683		191,231
95 央債甲三	105.03.31	-	150,000	1.750	156,622		154,261
其 他	111.02.05~129.12.28	-	<u>55,200</u>	2.000~4.250	<u>54,294</u>		<u>54,170</u>
			<u>2,705,200</u>		<u>2,724,622</u>		<u>2,705,502</u>
金 融 債							
SBERBANK	100.11.14	-	<u>88,500</u>	5.930	<u>88,500</u>		<u>91,591</u>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期 貨		-	-		93,170		93,207
遠期外匯合約		-	-		-		336,773
利率交換		-	-		-		420,706
換匯換利		-	-		-		6,688
外匯換匯合約		-	-		-		1,276,588
買入匯率選擇權權利金		-	-		<u>245,361</u>		<u>245,361</u>
			<u>-</u>		<u>338,531</u>		<u>2,379,323</u>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利率組合式商品		-	<u>-</u>		<u>1,604,979</u>		<u>1,600,638</u>
			<u>\$ 15,218,230</u>		<u>\$ 17,280,427</u>		<u>\$ 19,303,952</u>

註：上述部份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商品名稱	到期日	股數或張數 (仟 股)	面額	利率 (%)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備抵評價調整	公 平 價 值		提供擔保及 質押情形
								單價	總額	
國內上市櫃股票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47	\$ 600,475		\$ 653,625	\$ -	\$ 145,006	13.30	\$ 798,631	
其他		22,132	<u>221,320</u>		<u>1,457,800</u>	-	(<u>52,794</u>)		<u>1,405,006</u>	
			<u>821,795</u>		<u>2,111,425</u>	-	<u>92,212</u>		<u>2,203,637</u>	
政府公債										
99 央債甲六	104.07.20	-	7,300,000	2.000	7,638,790	-	(23,967)		7,614,823	
96 央債甲三	106.03.16	-	4,000,000	1.875	4,181,332	-	(21,452)		4,159,880	
99 央債甲一	104.01.12	-	3,200,000	0.875	3,199,870	-	(18,705)		3,181,165	
99 央債甲八	109.09.21	-	3,250,000	1.125	3,202,902	-	(72,608)		3,130,294	
95 央債甲三	105.03.31	-	1,700,000	1.750	1,767,104	-	(18,856)		1,748,248	
94 央債甲七	104.09.12	-	1,500,000	1.625	1,546,863	-	(11,083)		1,535,780	
95 央債甲六	105.09.08	-	1,250,000	1.875	1,307,280	-	(10,687)		1,296,593	
99 央債甲五	109.03.10	-	1,300,000	1.375	1,300,706	-	(9,050)		1,291,656	
91 央債甲四	101.03.08	-	750,000	3.625	764,876	-	10,704		775,580	
92 央債甲十	102.12.05	-	500,000	2.875	531,385	-	(2,858)		528,527	
93 央債甲八	103.09.15	-	450,000	2.625	473,401	-	2,424		475,825	提存法院 197,400 仟元
96 北建債	106.05.07	-	400,000	2.300	401,436	-	25,237		426,673	
其他		-	<u>2,836,100</u>		<u>2,956,342</u>	-	<u>59,486</u>		<u>3,015,828</u>	提存法院 583,800 仟元
			<u>28,436,100</u>		<u>29,272,287</u>	-	(<u>91,415</u>)		<u>29,180,872</u>	
公司債										
99 富邦金 2A	104.01.28	-	1,200,000	1.700	1,199,496	-	11,795		1,211,291	
其他		-	<u>4,867,228</u>		<u>4,867,892</u>	(<u>474,986</u>)	(<u>19,070</u>)		<u>4,373,836</u>	
			<u>6,067,228</u>		<u>6,067,388</u>	(<u>474,986</u>)	(<u>7,275</u>)		<u>5,585,127</u>	
金融債										
98 中美債二	102.02.24	-	1,000,000	2.700	1,000,000	-	20,252		1,020,252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103.11.15	-	641,162	3M Libor+0.40%	626,874	-	1,900		628,774	
MORGAN STANLEY	103.05.02	-	609,420	3MBBSW+0.38%	587,117	-	2,808		589,925	
其他		-	<u>4,917,836</u>		<u>4,910,191</u>	-	(<u>34,044</u>)		<u>4,876,147</u>	
			<u>7,168,418</u>		<u>7,124,182</u>	-	(<u>9,084</u>)		<u>7,115,098</u>	
			<u>\$ 42,493,541</u>		<u>\$ 44,575,282</u>	(<u>\$ 474,986</u>)	(<u>\$ 15,562</u>)		<u>\$ 44,084,734</u>	

註：上述部份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券 簡 稱	到 期 日	總 額	利 率 (%)	未攤銷溢(折)價	成 本	累 計 減 損	帳 面 價 值	提供保證或抵押情形
票券投資								
央行定期存單	100.01.01~100.06.30	\$ 182,300,000	0.690~0.830	\$ -	\$ 182,300,000	\$ -	\$ 182,300,000	設質央行 5,000,000 仟元
政府公債		264,846		(46)	264,800	-	264,800	
金融債								
Commonwealth Bank Australia	100.06.24	1,111,040	3M BBSW+0.80%	(18)	1,111,022	-	1,111,022	
Wachovia Corp	101.04.23	557,550	3M Libor+0.15%	(10,446)	547,104	-	547,104	
Wells Fargo Company	101.01.24	501,500	3M Libor+0.09%	(4,576)	496,924	-	496,924	
98 中美債 1	100.01.21	550,000	2.600	-	550,000	-	550,000	
其 他		4,775,373		(52,910)	4,722,463	-	4,722,463	海外分行提作營業擔保 294,219 仟元
		7,495,463		(67,950)	7,427,513	-	7,427,513	
公司債								
97 中鋼 2A	102.12.29	1,000,000	2.080	14,882	1,014,882	-	1,014,882	
98 中油 1A	103.12.02	700,000	1.200	(2,101)	697,899	-	697,899	
97 中鋼 1	102.12.04	500,000	2.420	11,723	511,723	-	511,723	
97 台電 1A	102.04.18	450,000	2.600	11,572	461,572	-	461,572	
其 他		747,000		(426)	746,574	-	746,574	
		3,397,000		35,650	3,432,650	-	3,432,650	
		\$ 193,457,309		(\$ 32,346)	\$ 193,424,963	\$ -	\$ 193,424,963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	金額	金額	單價	總價		評價基礎
權益法														
彰銀保代	500,000	\$116,664	-	\$151,160	-	(\$ 78,293)	500,000	100.00	\$189,531	379.06	\$189,531	權益法	-	
彰銀保經	500,000	<u>29,627</u>	300,000	<u>22,536</u>	-	<u>(14,078)</u>	800,000	100.00	<u>38,085</u>	47.61	<u>38,085</u>	權益法	-	
		<u>\$146,291</u>		<u>\$173,696</u>		<u>(\$ 92,371)</u>			<u>\$227,616</u>		<u>\$227,616</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	\$ 148,39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872,923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其 他	<u>325,511</u>
	4,848,434
減：累計減損（註）	(<u>120,000</u>)
	<u>4,728,434</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台灣高速鐵路甲種記名式可轉換特別股	1,300,000
98 國泰金 1	800,000
Citigroup Inc	495,058
Wachovia Inc	465,140
Suhyup Bank	440,545
Bank of America Corporation	372,485
HSBC Bank Middle East Ltd	292,394
Eib Sukuk Company Ltd	288,314
Dubai Sukuk Centre	284,876
其 他	<u>6,319,509</u>
	<u>11,058,321</u>
其 他	
其他金融資產	<u>92,358</u>
	<u>\$ 16,027,510</u>

註：係投資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累計減損。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數	本 期 減 少 數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提供保證或抵押情形
土 地	\$ 16,981,020	\$ -	\$ 720	\$ -	\$ 16,980,300	—
房屋及建築	7,972,175	84,924	-	(59,341)	7,997,758	—
機械設備	4,877,950	187,158	149,063	39,980	4,956,025	—
交通及運輸設備	627,921	17,879	39,166	102	606,736	—
什項設備	1,466,476	31,188	53,938	468	1,444,194	—
租賃權益改良	745,430	64,778	17,155	-	793,053	—
未完工程	447	19,010	-	(444)	19,013	—
預付設備款	1,346	42,284	-	(40,106)	3,524	—
	<u>\$ 32,672,765</u>	<u>\$ 447,221</u>	<u>\$ 260,042</u>	<u>(\$ 59,341)</u>	<u>\$ 32,800,603</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數	本 期 減 少 數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房屋及建築	\$ 2,843,633	\$ 153,098	\$ -	(\$ 17,037)	\$ 2,979,694
機械設備	3,259,794	603,025	152,435	-	3,710,384
交通及運輸設備	493,378	31,670	39,715	-	485,333
什項設備	1,271,722	42,590	56,333	-	1,257,979
租賃權益改良	<u>561,524</u>	<u>50,226</u>	<u>22,094</u>	-	<u>589,656</u>
	<u>\$ 8,430,051</u>	<u>\$ 880,609</u>	<u>\$ 270,577</u>	(\$ 17,037)	<u>\$ 9,023,046</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面 額	金 額
附買回票券		
發票人—台灣中油	\$ 900,000	\$ 898,550
發票人—永豐金租賃	640,000	631,518
發票人—台灣大哥大	500,000	499,856
發票人—裕民航運	500,000	499,150
發票人—聯聚國際投資	355,000	354,544
發票人—奇美電子	350,000	349,600
發票人—台電	350,000	349,566
其 他	<u>5,039,000</u>	<u>5,007,716</u>
	<u>8,634,000</u>	<u>8,590,500</u>
附買回債券		
政府公債		
96 央債甲三	2,426,100	2,735,808
91 央債甲四	702,200	822,431
其 他	<u>1,269,200</u>	<u>1,487,975</u>
	<u>4,397,500</u>	<u>5,046,214</u>
	<u>\$ 13,031,500</u>	<u>\$ 13,636,714</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存、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	413,121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17,783,423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2,502,042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17,762
其	他		<u>1,335,258</u>
			<u>\$ 22,051,606</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存款息		\$ 6,438,324	
央行及同業存款息		720,849	
央行及同業融資息		4,079	
附買回票債券息		37,069	
其他		<u>809,640</u>	
		<u>\$ 8,009,961</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手續費收入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 378,533
匯費收入	551,378
跨行手續費收入	115,306
放款手續費收入	728,679
保證手續費收入	179,308
信託業務收入	980,597
信託附屬業務手續費收入	303,087
代理手續費收入	39,021
其 他	<u>937,242</u>
	<u>4,213,151</u>
手續費費用	
匯費支出	(12,739)
跨行手續費	(89,073)
保管手續費	(22)
信託手續費	(188,894)
代理費用	(33,816)
其 他	<u>(69,152)</u>
	<u>(393,696)</u>
	<u>\$ 3,819,455</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股 利	\$ 610
處分損益	
票 券	5,042
債 券	(15,916)
股 票	(24,588)
受益憑證	(168)
衍生性金融商品	175,041
其 他	<u>6</u>
	<u>139,417</u>
評價損益	
票 券	(1,302)
債 券	(4,885)
股 票	(362)
受益憑證	3,152
衍生性金融商品	(2,093,554)
	(2,096,951)
	<u>(\$ 1,956,924)</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即	期	\$	981,359
外匯換匯合約			2,059,678
換匯換利			<u>138,354</u>
			<u>\$3,179,391</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避險商品與被避險商品淨利益	\$ 50,72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69,55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淨利益	2,171
證券經紀淨收入	88,717
證券承銷收入	14,407
證券自營費用	(524)
營業資產租金淨收入	155,563
財產交易利益	131,252
出售不良債權收入	1,445,856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6,532,332
提存違約損失準備	(2,683)
其他什項收入	<u>46,315</u>
	<u>\$8,733,681</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u>用人費用</u>			
	薪資費用	\$ 7,444,287	
	勞健保費用	404,263	
	退休金費用	704,151	
	其他用人費用	65,723	
		<u>8,618,424</u>	
<u>折舊及攤銷費用</u>			
	折舊費用	897,579	
	攤銷費用	17,260	
		<u>914,839</u>	
<u>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u>			
	員工訓練費	16,443	
	租金支出	703,218	
	研究發展費	10,043	
	現金運送費	18,367	
	水電費	129,749	
	郵電費	173,499	
	修理保固費	200,145	
	保險費	291,662	
	勞務費	179,213	
	稅捐	767,989	
	其他	647,172	
		<u>3,137,500</u>	
		<u>\$ 12,670,763</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十、增加揭露獨立證券部門之財務報告資訊

項	目	頁	次
(一)	目 錄		82
(二)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83
(三)	證券部門損益表		84
(四)	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		
	1. 證券部門沿革		85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5~89
	3.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4.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89~92
	5. 關係人交易		93
	6. 質抵押之資產		93
	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8. 重大之災害損失		-
	9. 重大之期後事項		-
	10. 其 他		93~95
	11.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6
	(3) 大陸投資資訊		96
(五)	證券部門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97~112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010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三)	\$ 2,705,502	10	\$ 1,718,963	11	201060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 二及三)	\$ 1,121	-	\$ -	-
10107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二及四)	-	-	49,549	-	201030	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註二及九)	5,046,213	18	3,849,896	24
101310	應收證券融資款(附註二)	531,503	2	429,404	3	201310	融券存入保證金(附註二)	752	-	2,655	-
101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十 四)	23,805,185	86	13,075,895	82	20132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附註二)	831	-	2,916	-
10199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	642,685	2	618,804	4	20199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	362,025	1	489,112	3
101000	流動資產合計	27,684,875	100	15,892,615	100	201000	流動負債合計	5,410,942	19	4,344,579	27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七)						其他負債				
103030	設 備	44,942	-	48,782	-	203010	違約損失準備(附註二)	50,231	-	47,548	1
1030X9	減：累計折舊	(38,372)	-	(37,827)	-	203020	買賣損失準備(附註二)	200,000	1	200,000	1
103000	固定資產淨額	6,570	-	10,955	-	203990	其他負債－其他	16,018	-	477	-
	無形資產(附註二)	13	-	38	-	211000	內部往來(附註十三)	19,858,109	72	9,107,322	57
	其他資產					203000	其他負債合計	20,124,358	73	9,355,347	59
105020	交割結算基金(附註八)	39,850	-	45,603	-	221000	受託買賣貸項(附註二及十一)	49,705	-	-	-
10503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300	-	300	-	906003	負債合計	25,585,005	92	13,699,926	86
105000	其他資產合計	40,150	-	45,903	-		股東權益				
121000	受託買賣借項(附註二及十一)	-	-	16,134	-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附註二)	2,000,000	7	2,000,000	12
	資 產 總 計	\$27,731,608	100	\$15,965,645	100	304040	保留盈餘	302,423	1	259,608	2
							未分配盈餘				
						3050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155,820)	-	6,111	-
						90600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146,603	8	2,265,719	14
							股東權益總計				
906001	資 產 總 計	\$27,731,608	100	\$15,965,645	100	90600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7,731,608	100	\$15,965,64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淮舟

經理人：林維樑

會計主管：林彩鳳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入（附註二）				
401000	\$ 93,750	18	\$ 92,194	23
404000	14,407	3	9,194	2
410000	139,417	28	94,100	24
421200	256,808	51	200,691	51
424100	416	-	341	-
440000	816	-	533	-
400000	<u>505,614</u>	<u>100</u>	<u>397,053</u>	<u>100</u>
費用（附註二）				
501000	5,668	1	4,820	1
502000	524	-	458	-
521200	8,341	2	11,275	3
521500	2,300	-	20,061	5
530000	66,568	13	79,337	20
540000	<u>85,265</u>	<u>17</u>	<u>8,220</u>	<u>2</u>
500000	<u>168,666</u>	<u>33</u>	<u>124,171</u>	<u>31</u>
902001	336,948	67	272,882	69
551000	(<u>34,525</u>)	(<u>7</u>)	(<u>13,274</u>)	(<u>4</u>)
902005	<u>\$ 302,423</u>	<u>60</u>	<u>\$ 259,608</u>	<u>6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淮舟

經理人：林維樑

會計主管：林彩鳳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證券部門沿革

本行證券部門於六十二年四月十三日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兼營證券業務許可執照，並於六十三年四月十三日正式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承銷有價證券，在集中交易市場或其營業處所自行或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暨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業務。另本行證券部門於九十二年十月三十日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許可執照，奉准經營期貨輔助業務，並於九十三年一月六日開辦。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指撥營運資金為 2,000,000 千元。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證券部門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58 人及 68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行證券部門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對於固定資產折舊、攤銷、違約損失準備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不同。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行證券部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平價值衡量，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於當期認列，帳列營業證券評價損益。

附條件之債券交易

附賣回債券投資係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債券負債係從事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應收證券融資款

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投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以備忘分錄處理，並於投資人償還結清融通資金時返還。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之折舊按其成本，採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算提列：機械設備，四年至十六年；交通及運輸設備，二年至三十年；什項設備，三年至四十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電腦軟體成本依直線法按三至五年攤銷。

受託買賣借（貸）項

受託買賣證券交易之相關科目，包含列為受託買賣借項（應收代買證券、應收託售證券及交割代價）及受託買賣貸項（應付代買證券、應付託售證券及交割代價），以借貸項沖抵後之淨額列示。

融券存入保證金及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存入保證金，另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及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則以備忘分錄處理。融券存入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並於融券人償還結清有價證券時返還。

違約損失準備

違約損失準備係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按月就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提列萬分之零點二八，若累積已達二億元者，免繼續提列；其用途除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所發生之損失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外，不得使用之。

買賣損失準備

買賣損失準備係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額超過損失額時，按月就超過部分提列百分之十，做為買賣損失準備，並於實際發生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淨損失月份予以沖回；惟若累積提列已達新台幣二億元者，得免繼續提列。

收入及費用

本行證券部門主要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如下：

- (一) 承銷業務收入及支出：申購手續費收入於收款時認列；承銷手續費收入及相對之手續費支出則於承銷契約完成時認列。
- (二) 經紀手續費收入、經紀、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三) 利息收入及支出：採應計基礎，依本金、利率及期間計算認列。

期 貨

本行證券部門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帳列損益表項下之期貨佣金收入。

營利事業所得稅

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部門損益作同期間所得稅分攤。

指撥營運資金

係銀行業兼營證券商自營、承銷及經紀業務，及期貨商交易輔助業務指撥證券部門之營運資金。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期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者，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之。

重分類

九十八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金融資產</u>		
營業證券—自營		
政府公債	<u>\$ 2,705,502</u>	<u>\$ 1,718,963</u>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面額 4,500 仟元之債券，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金融負債</u>		
公債融券	<u>\$ 1,121</u>	<u>\$ -</u>

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18,248 仟元（係處分損失 18,490 仟元及評價利益 242 仟元）及 33,159 仟元（係處分損失 11,676 仟元及評價損失 21,483 仟元）；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 (3,169) 仟元（係處分損失 627 仟元及評價損失 2,542 仟元）及 1,076 仟元（係處分損失 346 仟元及評價利益 1,422 仟元）。

四、附賣回債券投資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政府公債	<u>\$ -</u>	<u>\$ 49,549</u>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賣回債券投資利率為 0.1766%。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政府公債	<u>\$23,805,185</u>	<u>\$13,075,895</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計有面額 4,393,000 仟元及 3,270,100 仟元之債券，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政府公債提存營業保證金者，皆為 290,000 仟元。

- (一)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商於辦理公司登記後，應依承銷商 40,000 千元，自營商 10,000 千元、經紀商 50,000 千元及每增設一支機構應提存保證金 10,000 千元，以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向指定銀行提存營業保證金。
- (二) 依「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管理辦法」規定，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應提存營業保證金 50,000 千元。
- (三) 依「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規定，證券商於辦理業務變更登記後，應繳存 10,000 千元，每增設一支機構應提存保證金 5,000 千元，以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向指定銀行存營業保證金。
- (四)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債券等殖成交系統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管理辦法」規定，證券商參加債券等殖成交系統買賣債券，應由總機構以現金一次繳足最低限額準備金，帳列交割結算基金；超過最低限額部份，得以現金、中央登錄債券或銀行定期存單繳存之。

六、其他流動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利息	253,389	166,226
應收帳款	389,114	450,802
轉融通保證金	86	541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96	578
其 他	-	657
	<u>\$642,685</u>	<u>\$618,804</u>

七、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機械設備	\$ 33,522	(\$ 28,154)	\$ 5,368	\$ 9,790
交通及運輸設備	8,510	(7,534)	976	891
什項設備	<u>2,910</u>	<u>(2,684)</u>	<u>226</u>	<u>274</u>
	<u>\$ 44,942</u>	<u>(\$ 38,372)</u>	<u>\$ 6,570</u>	<u>\$ 10,955</u>

八、交割結算基金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證券交易所交割結算基金	\$ 13,648	\$ 17,468
櫃檯買賣中心給付結算基金	6,202	8,135
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	<u>20,000</u>	<u>20,000</u>
	<u>\$ 39,850</u>	<u>\$ 45,603</u>

(一) 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責任制交割結算基金管理辦法」規定，證券商提撥交割結算基金規定如下：

1. 證券經紀商於開始營業前，應撥繳基本金額 15,000 千元，並於開始營業後，依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一定比率，於每季終了後十日內繼續繳存。開業後次一年起，其原撥繳基本金額減為 7,000 千元，並逐年依前一年度受託買賣上市有價證券成交金額按前揭比率計算，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前就已繳存基金不足或賸餘部分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撥繳或領回。
2. 證券自營商於開始營業前，應一次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繳存交割結算基金 10,000 千元。
3. 證券商每增設一支機構，應於開業前向台灣證券交易所一次撥繳交割結算基金 3,000 千元，惟自開業後次一年起，其原撥繳金額減少為 2,000 千元。

(二)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櫃檯買賣交易市場共同責任制給付結算基金管理辦法」規定，證券經紀商除總機構應撥繳給付結算基金 3,000 千元外，並應依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一定比率計算之金額，繼續繳存給付結算基金。

九、附買回債券負債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政府公債	<u>\$ 5,046,213</u>	<u>\$ 3,849,896</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買回債券負債利率分別為 0.20%~0.41% 及 0.10%~0.20%。

十、其他流動負債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帳款	\$340,781	\$474,549
應付費用	6,018	427
應付利息	873	444
應付代收款	12,370	11,710
其他應付款	<u>1,983</u>	<u>1,982</u>
	<u>\$362,025</u>	<u>\$489,112</u>

十一、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託買賣借項：		
應收代買證券	\$185,665	\$191,657
應收託售證券	156,591	188,448
交割代價	<u>401,159</u>	<u>538,953</u>
	<u>743,415</u>	<u>919,058</u>
受託買賣貸項：		
應付代買證券	185,665	191,657
應付託售證券	156,591	188,448
交割代價	<u>450,864</u>	<u>522,819</u>
	<u>793,120</u>	<u>902,924</u>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u>(\$ 49,705)</u>	<u>\$ 16,134</u>

十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6,838	\$ 43,056
勞健保費用	3,052	3,336
退休金費用	4,050	4,770
其他用人費用	28	32
折舊費用	5,415	6,662
攤銷費用	26	26

十三、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科目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往來貸餘	\$19,858,109	\$ 9,107,322

係本行證券部門與財務部門往來之交易款項。

十四、質抵押之資產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供擔保或質押之重要資產如下：

擔保資產內容	內	九十九年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債	\$290,000	\$290,000
交割結算基金	現金	39,850	45,603
存出保證金	現金	300	300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2,705,502	\$ 2,705,502	\$ 1,718,963	\$ 1,718,963
附賣回債券投資	-	-	49,549	49,549
應收證券融資款	531,503	531,503	429,404	429,4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805,185	23,805,185	13,075,895	13,075,895
交割結算基金	39,850	39,850	45,603	45,603
存出保證金	300	300	300	300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1,121	1,121	-	-
附買回債券負債	5,046,213	5,046,213	3,849,896	3,849,896
融券存入保證金	752	752	2,655	2,655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831	831	2,916	2,916

(二) 本行證券部門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附賣回債券投資、應收證券融資款、附買回債券負債及應付融券擔保價款等。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若無市場報價可供參考之債券，則以模型估計公平價值。本行證券部門之評價模型之假設與估計方式與其他市場參與者適用之假設與估計方式一致，並假設金融市場不存在套利空間，而以各時間點之指標利率推導出各幣別之零息利率曲線，作為計算遠期利率與折現率之依據。若標的物為長期債券，則另視發行公司之信用評等訂定適當之信用碼差，以反映該發行公司之信用狀況。

3. 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及融券存入保證金，因折現影響不大且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本行證券部門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2,705,502	\$ -	\$ 1,718,963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23,805,185	-	13,075,895	-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1,121	-	-	-

(四) 本行證券部門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因以公開報價決定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為當期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2,300 仟元及 20,061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行證券部門交易之權益證券及商品契約，均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依評價參數變動而增減值，如標的市價、市場利率、到期日等，並輔以避險策略降低風險暴露程度。

2. 信用風險

本行證券部門之信用風險來源為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進行受託買賣或交易前，本公司證券部門均對交易對手信用狀況加以評估，並適時引用外部信用評等作為依據。另對各不同信用等级之交易對手或客戶訂立一定之交易額度，以控制極端情況發生時違約之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本行證券部門從事之交易於市場上均有一定程度之流動性，風險甚低。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行證券部門之債券投資係屬固定利率之債券投資，因此市場利率變動將不會使債券投資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無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7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營業證券－自營部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付	息	日	還	本	日	面	額	帳		期	末		市	價	額	備	註	
										百	元		價	金						百
政府公債																				
91	央債	甲	三	一年一次	111.02.05			500		97.60	\$ 488	123.80		\$ 619						
95	央債	甲	三	一年一次	105.03.31			150,000		104.41	156,622	102.84		154,261						
96	央債	甲	二	一年一次	116.02.14			4,700		99.06	4,656	98.85		4,646						
96	央債	甲	三	一年一次	106.03.16			450,000		104.99	472,449	104.00		467,998						
99	央債	甲	六	一年一次	104.07.20			700,000		104.51	731,548	104.32		730,219						
99	央債	甲	七	一年一次	119.08.12			200,000		99.84	199,683	95.62		191,231						
99	央債	甲	八	一年一次	109.09.21			1,150,000		96.52	1,110,026	96.32		1,107,623						
99	央債	甲	九	一年一次	129.12.28			50,000		98.30	49,150	94.59		47,294						
											-			1,611					已交易未交割之評價損益	
											<u>2,724,622</u>			<u>2,705,502</u>						
加：評價調整											(19,120)			-						
營業證券－自營部合計											<u>\$ 2,705,502</u>			<u>\$ 2,705,502</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價證券名稱	摘要	數量	帳面價值	公債	平價	總價	價值							
								付	還	本	日	數	百	元
政府公債														
89 央債甲十一	一年一次	104.08.11	50,000	113.38	\$ 56,690	117.75	\$ 58,876							
90 央債甲七	一年一次	105.10.19	2,000	107.85	2,157	112.90	2,258							
91 央債甲四	一年一次	101.03.08	750,000	101.98	764,876	103.43	775,699							
91 央債甲七	一年一次	111.08.16	8,000	116.63	9,330	119.18	9,534							
91 央債甲八	一年一次	101.09.10	225,000	102.12	229,766	104.25	234,570							
91 央債甲十一	一年一次	101.12.17	66,000	100.94	66,620	103.31	68,185							
92 央債甲四	一年一次	102.03.07	300,000	101.88	305,654	102.50	307,492							
92 央債甲七	一年一次	102.09.19	150,000	103.17	154,762	105.08	157,624							
92 央債甲十	一年一次	102.12.05	500,000	106.28	531,385	105.72	528,580							
93 央債甲四	一年一次	103.03.04	100,000	104.13	104,133	104.48	104,475							
93 央債甲八	一年一次	103.09.15	50,000	105.27	52,636	105.74	52,870							
94 央債甲七	一年一次	104.09.12	1,500,000	103.12	1,546,863	102.39	1,535,821							
95 央債甲三	一年一次	105.03.31	1,700,000	103.95	1,767,104	102.84	1,748,296							
95 央債甲六	一年一次	105.09.08	850,000	104.74	890,295	103.73	881,703							
96 央債甲一	一年一次	101.01.26	22,700	99.93	22,684	101.25	22,983							
96 央債甲三	一年一次	106.03.16	3,000,000	104.72	3,141,562	104.00	3,119,986							
98 央債甲四	一年一次	103.07.20	300,000	103.84	311,519	103.39	310,179							
99 央債甲一	一年一次	104.01.12	3,200,000	100.00	3,199,870	99.41	3,181,140							
99 央債甲五	一年一次	109.03.10	1,300,000	100.05	1,300,706	99.36	1,291,651							
99 央債甲六	一年一次	104.07.20	6,300,000	104.61	6,590,148	104.32	6,571,970							
99 央債甲八	一年一次	109.09.21	2,950,000	98.72	2,912,245	96.32	2,841,293							
					<u>23,961,005</u>		<u>23,805,185</u>							
加：評價調整					(155,82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 23,805,185</u>		<u>\$ 23,805,185</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固定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期 初 餘 額</u>	<u>本期增加數</u>	<u>本期減少數</u>	<u>期 末 餘 額</u>	<u>提供保證或 抵押情形</u>
機械設備	\$ 33,601	\$ 556	\$ 635	\$ 33,522	—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220	418	4,128	8,510	—
什項設備	<u>2,961</u>	<u>56</u>	<u>107</u>	<u>2,910</u>	—
	<u>\$ 48,782</u>	<u>\$ 1,030</u>	<u>\$ 4,870</u>	<u>\$ 44,942</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數	本 期 減 少 數	期 末 餘 額
機械設備	\$ 23,811	\$ 4,978	\$ 635	\$ 28,15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329	333	4,128	7,534
什項設備	<u>2,687</u>	<u>104</u>	<u>107</u>	<u>2,684</u>
	<u>\$ 37,827</u>	<u>\$ 5,415</u>	<u>\$ 4,870</u>	<u>\$ 38,372</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附買回債券負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交 易 條 件			債 種	面 額	成 交 金 額
	起 始 日	到 期 日	利 率 (%)			
中國人壽	99.12.13	100.01.07	0.41	96 央債甲三	\$ 316,000	\$ 350,086
中國人壽	99.12.17	100.01.11	0.41	96 央債甲三	271,000	300,291
中國人壽	99.12.22	100.01.12	0.41	96 央債甲三	316,000	350,066
中國人壽	99.12.20	100.01.14	0.41	96 央債甲三	316,000	350,342
其 他(註)	99.10.04~99.12.28	100.01.03~100.03.28	0.20~0.41		<u>3,178,500</u>	<u>3,695,428</u>
					<u>\$ 4,397,500</u>	<u>\$ 5,046,213</u>

註：其他客戶均未超過附買回債券負債餘額之百分之五。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業務種類別損益表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經 紀 商			承 銷 商			自 營 商			合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直屬各部門損益												
營業收入												
經紀手續費收入	\$ 93,750	80		\$ -	-		\$ -	-		\$ 93,750	18	
承銷業務收入	-	-		14,407	100		-	-		14,407	3	
出售證券利益	-	-		-	-		139,417	37		139,417	28	
利息收入	21,922	20		-	-		234,886	63		256,808	51	
期貨佣金收入	416	-		-	-		-	-		416	-	
其他營業收入	580	-		-	-		236	-		816	-	
合 計	<u>116,668</u>	<u>100</u>		<u>14,407</u>	<u>100</u>		<u>374,539</u>	<u>100</u>		<u>505,614</u>	<u>100</u>	
營業費用												
經手費支出	5,668	5		-	-		524	-		6,192	1	
手續費支出	-	-		-	-		42	-		42	-	
利息支出	14	-		-	-		8,327	2		8,341	2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	-	-		-	-		2,300	1		2,300	-	
薪資支出	43,968	38		-	-		-	-		43,968	9	
折舊及攤提	5,441	5		-	-		-	-		5,441	1	
其他營業支出	24,406	20		-	-		60,817	16		85,223	17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6,681	14		-	-		478	-		17,159	3	
合 計	<u>96,178</u>	<u>82</u>		<u>-</u>	<u>-</u>		<u>72,488</u>	<u>19</u>		<u>168,666</u>	<u>33</u>	
部門別營業損益	<u>20,490</u>	<u>18</u>		<u>14,407</u>	<u>100</u>		<u>302,051</u>	<u>81</u>		<u>336,948</u>	<u>67</u>	
本期稅前淨利	20,490	18		14,407	100		302,051	81		336,948	67	
減：所得稅費用										(34,525)	(7)	
本期淨利										<u>\$ 302,423</u>	<u>60</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經紀手續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月	份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	在營業處所受託買賣	融券手續費	合計
1月		\$ 9,847	\$ 25	\$ 94	\$ 9,966
2月		3,883	9	62	3,954
3月		9,894	20	87	10,001
4月		8,953	21	84	9,058
5月		6,219	23	100	6,342
6月		5,039	9	86	5,134
7月		7,726	27	77	7,830
8月		8,935	62	110	9,107
9月		8,172	41	107	8,320
10月		7,160	46	86	7,292
11月		6,873	33	75	6,981
12月		<u>9,596</u>	<u>71</u>	<u>98</u>	<u>9,765</u>
		<u>\$ 92,297</u>	<u>\$ 387</u>	<u>\$ 1,066</u>	<u>\$ 93,750</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承銷業務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月	份	包銷證券 之報酬	承銷作業 處理收入	其他承銷 業務收入	合 計
1月		\$ -	\$ -	\$ -	\$ -
2月		-	-	-	-
3月		-	-	-	-
4月		-	-	-	-
5月		-	-	-	-
6月		-	-	-	-
7月		14,407	-	-	14,407
8月		-	-	-	-
9月		-	-	-	-
10月		-	-	-	-
11月		-	-	-	-
12月		-	-	-	-
		<u>\$ 14,407</u>	<u>\$ -</u>	<u>\$ -</u>	<u>\$ 14,407</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營業證券出售利益（損失）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營 業 證 券 出 售 收 入	營 業 證 券 出 售 成 本	營 業 證 券 出 售 利 益（ 損 失）
自營商：				
	在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債 券	<u>\$239,115,494</u>	<u>\$238,976,077</u>	<u>\$ 139,417</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證券融資利息收入		\$ 21,922	
附賣回債券投資利息收入		8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u>234,878</u>	
		<u>\$256,808</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附買回債券負債利息費用		\$	8,327
證券融券息			<u>14</u>
		\$	<u>8,341</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6,838	
	勞健保費用	3,052	
	退休金費用	4,050	
	其他用人費用	<u>28</u>	
		<u>43,968</u>	
折舊及攤銷費用			
	折舊費用	5,415	
	攤銷費用	<u>26</u>	
		<u>5,441</u>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員工訓練費	4	
	研究發展費	39	
	租金支出	2,644	
	水電費	1,704	
	郵電費	2,880	
	修理保固費	1,917	
	保險費	3	
	勞務費	524	
	稅捐	2,643	
	其他	<u>4,801</u>	
		<u>17,159</u>	
		<u>\$ 66,568</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營業外支出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提存違約損失準備	\$ 2,683
內部損益—借方	81,967
其 他	<u>615</u>
	<u>\$ 85,265</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承銷證券報告表
民國九十九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美金仟元

有證券名稱	主協辦	代包銷	承銷期間	承銷數量 (仟股 / 張)	每股承銷 價 (元)	承銷總金額	承銷截止 數量	包銷 金額	承銷手續費	申總件數	購數	承銷作業 處理收入	上市 / 櫃 日期	備註
韓國輸出入銀行 3.5 年期美元計價普 通公司債	協	包	99.06.07~99.06.18	-		\$ 20,000	-	\$ 20,000	\$ -	-	-	\$ -	99.06.23	
美國花旗集團公司 三年期美元計價 普通公司債	協	包	99.06.29~99.07.13	-		20,000		20,000	-	-	-	-	99.07.16	
				<u>-</u>		<u>\$ 40,000</u>	<u>-</u>	<u>\$ 40,000</u>	<u>\$ -</u>	<u>-</u>	<u>-</u>	<u>\$ -</u>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櫃檯買賣營業報告表
九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櫃檯買賣業務開業日期：87年10月20日
2. 櫃檯買賣業務隸屬部門：證券經紀商
3. 櫃檯買賣業務負責人姓名及職稱：郭宇照主任、楊孟霖主任、黃惠瑛主任
4. 櫃檯買賣業務實際作業人數：高級業務員：11名，業務員：4名
5. 櫃檯買賣帳戶開戶人數：23,471戶
6. 櫃檯買賣股票總成交股數：439,445,473股
7. 櫃檯買賣股票總成交筆數：101,562筆
8. 櫃檯買賣股票營業彙總表：

單位：仟元

	經 紀		交 易	
	買	進	賣	出
股 票	7,284,564		7,115,680	

9. 庫存上櫃有價證券明細表：無。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融資融券業務報告表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除帳戶數及股數外，餘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信用帳戶數	B 級	A 級	一 級	二 級	三 級	四 級	五 級	六 級
	58	60	54	99	37	13	15	7
融資餘額			股 數			金 額		
			29,006,000			531,503		
融券餘額			股 數		擔 保 品 值		保 證 金	
			19,000		831		752	
融資金額佔淨值之比率			24.76%					
融券金額佔淨值之比率			-			0.04%		0.04%